

#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鄉政總質詢(110 年 5 月 5 日)

陳國政代表問：鄉長你好，已經六年了，中正南路到紅葉溪旁路燈跟自行車步道什麼時候可以做？

鄉長答：謝謝國政代表一直在關心這個案子。我們去年在預算裡面有編列 200 萬，我們在報告中也有提到，這個案子我們今年會設計、規劃、發包，從中正南路一直到外環這個部分，今年會執行。

又問：電線是不是會埋到地底下？

又答：因為電桿還沒有地下化，我們路燈在設計的時候會配合周邊土地所有權人，並以適當的距離下地，這部分已經有編列預算。

又問：我希望能夠盡快在你任內能夠把它完成，這也是一個政績。第二個部分，溫泉區的泡腳池幾時要打井？

又答：因為這個案子我們去年發包申請水權，因為縣府希望我們跟原住民委員會請示，是不是需要部落會議通過，目前我們透過立委，加上我們親自到原住民族委員會跟主委作報告，得到主委的認同，這個公文已經核示下來了，不用再召開部落會議，這個公文也會給花蓮縣政府跟縱管處。如果縣府收到公文以後，審查通過以後，許可證就會下來，許可證下來，我們今年也有編列預算，我們就可以直接發包。按照我們之前的規畫預算，

大概 500 萬左右。打井的部分是由公所來施做，縱管處也有重新整體規劃，也找我們去開過幾次會，目前也已經確認了。這工程裡面還包含虎頭山步道整建，還有一些景觀的部分做一些改善，大部分的經費都會投注在泡腳池。泡腳池裡面會規劃泡腳的區域，然後有廁所、更衣室，我們也開過協調會，都有跟他們做整體的配合，目前的進度大概到這裡。

又問：虎頭山步道有沒有涼亭跟廁所？

又答：跟代表報告，不能施設建物。因為這個部分是一般農牧用地，有一些是林務局的管轄區，處長希望以現有道路的改善為主，不做建築物的部分，但是景觀的部分他們做整體的規劃。

又問：上一次忠治代表有提，鶴岡上下部落可以用一個取水的地方，這部分有沒有規劃？

又答：謝謝代表關心，因為這個部分需要提供土地，目前也沒有提供土地給我們。昨天消防局長有打電話給我，目前有三台水庫車，可能要做報廢，問我們公所是不是有需求，但是報廢以後是沒有牌照的。如果說有適當的地點，我們可以來研究看看，只有 12 噸，一定要有水源，如果做機動式的就擺在那邊，功能的我們還要再確認。

又問：12 噸的水車是沒有什麼作用！

又答：只要你有提供地方，然後有水源的話，我們都會努力來爭取。

又問：好，謝謝鄉長，請回。

又答：謝謝代表。

又問：所長請教你，目前市場內部整理到什麼情況？

殯管所長答：跟代表報告，目前我們的市場還是按照我們的進度，逐漸的在整理，目前的進度到高金城的豬肉攤，時程上我們都配合攤商經營的時間。

又問：我覺得公有財產使用者付費是應該的，我上一個會期講的就是流程太慢了，我希望盡快能夠把這個工程完成，那我們收費才有一個標準，不要讓人家說，你們代表沒有用，他的用的那麼好！這樣是在打我們自己的嘴巴，我希望在今年能夠完成。

又答：好，謝謝代表。

又問：課長你上任幾年了？

原行課長答：105年10月到現在。

又問：你所經手的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有幾件？

又答：跟代表報告，我們是持續的在受理，用數字來計算的話會比較不明確，幾百件是有。

又問：幾百件是沒有關係，目前有沒有改新的條例？

又答：去年是有修正原開辦法。

又問：四鄰證明，是不是要耕者土地的四鄰證明嗎？

又答：報告代表，四鄰地的定義，他申請地的周遭都可以。

又問：周遭要有一個限制，周遭是附近的土地，是不是這樣？

又答：四鄰證明我們承辦人員都很有經驗，他不會跨村或是距離太遙遠，他們都會到現場認定。

又問：四鄰證明人有沒有到場？

又答：這個部分目前我們的 SOP，如果有糾紛案件才會請四鄰證明人到場。

又問：因為我現在也有發現，四鄰證明有很多都是偽造的，如果發現是造假的，你怎麼來追討這一塊土地？

又答：四鄰證明上會有法律上的切結，上面有說如果涉及偽造的話，會有法律上的究責。

又問：不管有什麼刑責，你們說要當事者提告，不是由公部門直接提告？

又答：跟代表報告，偽造文書的認定他是有一個機制，這個部分要由法院來認定，公所沒有這個機制判定他偽造文書。

又問：因為在承辦的時候，在電腦上應該能夠看到四鄰是誰在耕作，如果他在這附近沒有土地，他怎麼幫人開四鄰證明，這部分你們怎麼處理？

又答：代表，目前我們還沒有碰到這樣的個案，如果代表有這樣的個案，可以直接跟我們反應，我們四鄰證明的地號我們都會做確認。

又問：有碰到，為什麼沒碰到？黃正德是怎麼來撤銷四鄰證明的？

又答：這部分是他自己說有被偽造的部分，這個部分在法院的程序上去做處理。

又問：我今天所要要求的，我希望公所在辦土地的時候，目前原住民保留地程序已經簡化了，只要通過了就變為私有地了，設定他項權利證明以後，就是私有地。如果你以正常程序來做，我們都沒有意見。現在有很多地上物是別人的，而你們把它申請為增劃編保留地，可是又沒有來確認地上物不是申請人的嘛！我要強調的是這一點，希望你們在會勘的時候，能夠確認地上物是不是申請人種植的，這一點是很重要！就像劉福春那一塊，人家種了幾十年的茶葉，現在搞到還是不能承租！所以我希望在審查的時候，你們需要嚴謹一點，不要造成百姓的困擾。

又答：謝謝代表的指教。其實我們現在都有機制，會勘要注意的一些注意事項，我們都有做要求，我們在教育訓練裡面，我們也要求承辦人員自己要非常熟悉。

又問：還有一點，我們要注意歷年來承辦人員對於公有土地他最了解，他都會去叫誰來申請，這個部分我碰到很多，公所也應該有些了解，我希望承辦人員一定不能涉足到土地上。

又答：我們這邊一定會強烈的要求跟禁止我們的同仁。

又問：再來，舞鶴茶葉展示中心整理的那麼久，現在還缺什麼東西？

又答：跟代表報告，目前還有室內裝修的部分，這部分在近期會做發包跟施工，目前已由建設課在處理，已經請建築師幫我們規劃好了，經費也都到位了。

又問：經費到位了？我們希望能夠盡快處理，才能夠盡快使用。

又答：好，謝謝代表的指教。

又問：請教課長，今年的小型工程款跟議員款開始施作了嗎？

建設課長答：跟代表報告，只要代表跟承辦人員這邊知會，會勘整理完之後，都會陸陸續續地排批次去辦理。目前議員款的部分，如果錢到位了，我們也會跟代表去會勘，我們議員款第一批已經出去了，已經請設計廠商設計，設計完畢之後就會開工；另外一個代表的小型建議款，有些代表已經會勘了，目前這案子也已經在上網發包。

又問：我是希望錢都有了，時間抓緊一點，好不好？謝謝。

又答：好，謝謝代表。

又問：最後一點，還是請教鄉長。上個會期就有提過，火車站南北道路，我們有沒有辦法盡快徵收開通？

鄉長答：這個部分在我們公所來講經費相當龐大，是不是有這麼急迫性，要把這筆錢花到這裡？價格估算起來，以市價來買的話，要耗費很多經費。其實我我們還有很多地方，代表提案、村長提案很多都是因為經費問題還沒有執行，在我們討論的結果，

目前還不是最佳時機。因為這塊土地花蓮工務段吳段長有說，等到他們租約到期的時候，道路規劃這部分他們就不再租用，這個之後我們還要再拜託立委，是不是可以無償來協助我們，來改善整體的規劃，甚至請鐵路局來規劃不可行？真的我們的門面是非常的差，但是受限於鐵路局的一個規定，這部分還要再努力。

又問：我建議我們請立委，能不能由鐵路局他們自己來開？

又答：以目前他們各個單位都很自主，昨天自來水公司花蓮主任也來拜會我們，目前還有一百多個股東，都希望我們的股票是不是能夠換現金？自來水公司回覆，還是一樣等我們有賺錢的時候才有這個機會，雖然他以前是國營事業。如果針對瑞穗的個案，機率不會很大，但是這部分我們還可以努力，這部分我們請立委來協助我們。

又問：因為南邊的道路問題會比較多，如果北邊的部分我們先把它打通。

又答：目前就是要等他合約到期，因為他們已經編列道路用地，那個地方他們就不能再租給人家，這部分我們會持續的關注。

又問：好，謝謝鄉長。

又答：謝謝代表。

林玉芬代表問：課長早，這個問題之前我也有詢問過，我想確認法源的問題。以前我們都說代表會是監督單位，所有的承辦，所有的觀摩活動都不給代表參與，我們也都給予尊重。但是我當代表六年了，我發現，我們左右鄰居的鄉鎮代表也都能夠參加，我不知道我們法源是不一樣？什麼樣的理由、依據是我們不能參與，我想了解這件事情應該是問主計吧？

原行課長答：謝謝代表指教這個部分，他的權責單位是主計那邊，他那邊有相關的函釋。

又問：因為我這次看了很多的照片，發現光復鄉公所的代表也有全程參與，玉里的兩個代表也都全程參與，我並不是說我們代表沒有辦法參與而有意見，我比較在意的是法源依據，他們可以，我們不行？在去年我已提過，屏東曾月蓮課長她們來參訪的時候，她們的代表也隨行，所以我覺得應該是一視同仁。我們瑞穗鄉公所的府會關係是非常好，我們也非常支持鄉公所，對於這樣的工作，我發現是被遺漏的，我們是不是應該要有一定的原則跟規則，我講究的是這個，而不是在意代表能不能參加，我需要的是我們的依據是要一樣，所以請你們解釋。

主計主任答：針對代表剛剛提的問題，這個部分法源依據是根據地方民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費補助條例的規定。他的規定部分是說他條例裡面有明列，包括代表的研究費，會議開會

的費用之外的部分他有明定，除了這些條例裡面的規定的費用之外，不得再另外去編列其他的預算去支應。

又問：如果我們沒有參與怎麼監督，到底活動辦得好不好？我們又如何提供好的意見給鄉公所，讓我們這鄉政能夠更好？我們看不到，也不知道出去到底做了些什麼？完全不知道，也無法去質詢這一塊，這個部分我還是希望能請大家釐清，到底是行不行？為什麼其他的單位能行？你也可以去詢問他們。

又答：代表會這邊有國內旅遊的預算，跟國外旅遊的預算，每年都有定額的部分，這部分我們也不方便去詢問其他公所，是如何執行這些預算！

又問：這樣好不好？你詢問相關的其他單位，然後你再回覆我，我也會再去詢問其他的鄉鎮公所。因為我心裡也不是很舒服，我們對公所各項的支持是有目共睹，從花蓮到玉里，府會關係是非常好，如果是因為這樣，是不是我覺得我們監督的不夠嚴格？是力道夠才會有這樣的結果！但是有一個很主要的主軸，就是要依法，我們沒有要公所做任何的改變，我要求的是依法、公平、公正，會後也希望你能夠給我一些資料，我才可以作比較，然後再去詢問相關的公所，好不好？

又答：好，謝謝代表。

又問：目前所有的原保地，這幾年都有拿到好幾件了，對嗎？

原行課長答：對。

又問：我比較在意是林管處管理的業務，我會比較想知道他的進度。

他的案件並不多，我看到每一年的進度是很緩慢的。我知道他們單位本身也很主觀，本位意識很高，這部分我們要盡力跟他們來協調、溝通。如果真的有很多的意見，一直沒有辦法進行，我們希望能夠透過我們代表或是立委來做一個協調會。林務局所有原保地的業務推展、申請的狀況到底是如何？

又答：謝謝代表的關心。有關林務局的會勘案件，林務局的土地比較都在山上，我們發現最近幾年的會勘案件，失敗的機率很高，主要是下雨的話，就無法到領勘的位置，所以他失敗的機率比國產署的機率要高，甚至還有申請人無法走到領勘的範圍，所以這樣也會造成失敗，因為會勘的成功率太低了。

又問：我們是很在乎民眾的感受，因為太久了都還沒有申請到！在幾百件的案件裡面，他有難度高的，也有比較容易的，我們把它歸類，容易的先做，那我們就有成績，而不是每一年都是個位數或掛零，很多都是往返的公文，實際成功的案件不多，所以我建議，清查所有的案件之後分類，這樣成效才能夠彰顯出來。

又答：謝謝代表的建議。我們在排會勘的時候，承辦人員也有想過要讓他會勘的機率增高，比如說地段盡量集中，容易去的能夠排在一起，這個部分他們都有規劃。

又問：我對原保地業務是非常關心的，如果真的有困難，我們都願意來協助，這個部分麻煩課長。林務局的部分，案件數到底有多少？這幾年成功的有幾件？能夠有書面資料給我？以前答應給我的書面資料通通沒有給我！希望從這一次開始，我們要的就一定要給我們。另外聚會所的部分，梧槿聚會所目前核定函拿到了嗎？

又答：梧槿聚會所的部分，原民會技正在 Line 那邊回覆，五月上旬。

又問：這樣會壓縮到建設課他們發包的時間。我們監造的期限到七月底，這個部分課長是不是能夠跟原民會？我也會跟委員再提醒，希望這一塊能夠盡速來完成。現在已經是五月了，如果順利那最好；如果不順利會很擔心，因為部落的族人對我們的信心慢慢地流失。今年的部落會議他們就質疑我們，要我們保證七月能夠開工，但是我們也不敢保證，所有的施工跟招標並不是我們能掌握的！所以也顯示民眾對這件事的不信任感，這個部分能夠請建設課來說明嗎？

建設課長答：回答代表的問題。假設五月底原民會核定，計畫經費來我們這邊，我們還要跑一些行政程序，這些都不會妨礙我們上網招標的動作，基本上，一般上網招標表定時間是 14 天。

又問：等於 5 月底來到六月中旬，所以你什麼時候會決定延期建造，在什麼狀況之下你會把建造延期？

又答：如果七月底要開工，在六月底之前如果沒有辦法順利決標的話，  
我們就會啟動展延建造的時間。

又問：展延的時間，我們要在什麼時候才能夠順利地辦好，最後的一天是在哪一天？

又答：如果六月底沒有發生工程的權責問題，我就會通知建築師去辦理建造的展延。

又問：我們的建造是到七月底嗎？所以是六月底以前要送？

又答：是，這個時間點我們會注意，我們不會讓這個機會再流失，如果要重新申請很困難。

又問：所以我是提醒這一個部分，那就麻煩兩位課長，針對這一件事情希望能夠盡速完成，謝謝李課長。我再繼續詢問掃叭的聚會所，還有屋拉力聚會所，還有脊魯棧聚會所，還有奇美聚會所。我想請問這4件案件，哪一個會最快完成，按照順係是如何？

原行課長答：這個部分我這邊大概沒有辦法講哪一個最快，我只能報告程序而已。現在的進度，掃叭頂部落設計規劃已經完成了，他的水保已完成了，現在是送興辦事業計畫，興辦事業核定之後，下一個就是工程的核定。

又問：興辦事業已經在寫了嗎？

又答：興辦事業已經送了。

又問：我們送了之後他多久能夠核定？

又答：他們會排審查的時間。

又問：今年應該會審查吧？

又答：對。再來是屋拉力部落的部分，因為他的用地是原保地，所以要辦撥用，目前已經送縣府了，縣府轉原民會。

又問：你目前要撥用，後面要管變，將農地變建地？

又答：就是要撥用給鄉公所，他的地目已經變好了，他是特目。

又問：所以他的進度應該比我想像的還要快，脊魯棧目前呢？

又答：這部分，興辦事業已經核定了，目前是要辦所有權移轉，他是私有的原保地。

又問：不是辦了嗎？

又答：現在正在辦理中，已經送件了。

又問：所以我要提醒課長，脊魯棧的部分比較特別。他們沒有那麼大的共識，可能需要我們比較多的力量去關心，希望這一點課長也能夠多多的關心。

又答：鄉長也很關心這個案子。再來就是奇美布農，因為他其中一塊地有他項權利，但是這個人已過世了，但是我們已找到他的繼承人，現在就是要請他的繼承人過來切結，目前是這個進度。

又問：感覺他們會同意嗎？

又答：目前是沒有聽到反對的聲音。

又問：那了解，好，謝謝課長。

又答：謝謝代表。

##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鄉政總質詢(110 年 5 月 7 日)

鍾明秋代表問：請問鄉長，現在夏天快到了，疫情又有點加劇。我們上個月有消毒一次，我的意思是說，消毒之前是不是能預先通知？他們可以事先把東西蓋起來。我覺得我們的藥是不是要重新配過？他們說，現在噴的藥只有對蟑螂有效，對小黑蚊沒有效！我也知道民政課長很用心，問題是現在這樣噴都是從底下跑出來的。我同學也說，她那天只是掃水溝爬上來的蟑螂，就掃了快一畚箕！但是小黑蚊還是一樣存在，他們的意思是說，藥性對小黑蚊比較無效，我們今年有沒有發包，水溝清淤的這部分，還是要清？

鄉長答：今年有都市計劃內跟都市計劃外有 2 筆經費。都市計劃外主要的是中山路、中正南北路、中華路，還有市場，這每年一定固定清的，其他的部分看看哪個村有提報，比較久沒有清的，我們都會輪流去安排，用這些經費去做。其實這幾年對小黑蚊以及排水溝的清淤，在有限的經費以內，我們都會積極的來完成。剛才講的，是不是能夠提早通知？我可能會怕這個味道，把鐵門關下來，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會來改進。如果有民眾願意，我們幫他們處理一下；你如果提早跟他們講，我們會請我們的同仁來配合，但是盡量不要在房子內；至於小黑蚊的部

分，我們再來跟上級反映。其實妳也應該很清楚，這邊噴了，你沒有辦法兼顧到，尤其還有私人的領域，這個部分不是只有瑞穗而已，連都會區都有小黑蚊！這個部分還是要跟中央來反應，是不是有比較好的藥，能夠來處理這件事情。好像天氣只要暖和一點，就會比較多小黑蚊，這部分謝謝代表關心，我們來跟縣政府防疫局來反應，是不是會透過自主的媒介來傳染，也可以跟上級單位來反應，也希望他們能夠重視。

又問：我們瑞穗是屬於觀光地區，是走觀光路線。很多台北人、外地人來，他們都被叮得受不了，而且像都市人他們比較怕，他不像我們有抗體了。我是認為，既然我們瑞穗是走觀光路線，就不能讓觀光客覺得我們這邊有那麼多的小黑蚊！

又答：這個部分我跟代表報告，我們一年只有兩次，然後我們再來機動增加一兩次，看看效果會不會好一點？我們請民政課看看還要多少經費，如果經費允許的話就來辦，看看效果會不會增加。

又問：我們代表會一定無條件的支持，我的意思是說，為了鄉好，這部分大家一起來努力。

又答：其實環境的清潔以及維護，要大家一起來努力，謝謝鍾代表的寶貴意見。

又問：目前十字路口的路燈，他到底停多少時間？我最近覺得閃紅燈的時間，我之前有拿碼錶跟他算，大概 40 秒到 50 秒之間，現在已經到 70、80 秒之間，有的甚至於更久！

又答：跟代表報告，紅綠燈的部分是由縣警局來做管制，看哪一個地方不符現在的實況都可以提出來，然後公所會在道安會報提出來，他們一定會來會勘，然後看看是不是需要調整。也許也有別人有其他的想法或顧慮，而且我們必須遵守交通法規的一個規範，如果這個問題都可以處理的話，他一定會尊重我們地方上提出的時間，然後跟大家做溝通，我想現在公部門都非常的良性。

又問：我的意思是說，如果像 seven 那一條，是中山路一段左右、中正南北路十字路口，因為這裡的車流量大，我沒有話講。問題是其他的十字路口，比如國光南北路那個十字路口，跟下去一點的十字路口。因為現在天氣很熱，警察都跑到牌子的底下，因為現在很熱，這樣也不行，我的意思是說，如果他的時間，不是主幹道，如果是 seven 那一條我沒話講，如果是其他的，我們建議是 40 秒到 50 秒之間，因為現在天氣很熱，戴安全帽在太陽底下曬真的很熱！

又答：代表有沒有比較確切的位置提供給我們，可能每一個地方的狀況不一樣。

又問：我現在講的就是中山路除了 seven 那一帶，下去的紅綠燈都調為 40 秒到 50 秒之間。如果今天是採柚子期，那時車輛很多，我就不敢講，或是年節，可是平常的話他的車流量沒有很多。

又答：請代表提供具體的位置，然後我們報到道安會報，請交通隊下來會勘，他們也要有依據然後才來調整，原則上就是不要超過 50 秒？

又問：對。

又答：因為道安會報都是由建設課長參與，我們來針對鄉內有超過 50 秒的都來評估，然後報請道安會報下來會勘。

又問：而且現在我們警察同志又抓的很緊。

又答：那天的道安會報，很多村長也有提出來，希望警員希望能夠體諒，但是也不能違反規定。

又問：沒有錯，我們沒有叫他違法！目前 507，現在還有一個 321 都出來抓了。我的意思不是不能抓，有一些歐巴桑騎著四輪賓士車，她就已經慢了，你又後面一直跟她按喇叭，有時候會壓到一點點的白線，這是無可厚非，有一天我們也會老，動不動就開單？應該以規勸為主。

又答：那一天所長、分局長都有講，可能有一些新進人員比較不懂人情世故。

又問：他們要業績是無可厚非，但是你來到鄉下，你應該要知道人情世故，而且鄉下大部分都老弱殘兵，你跟他們計較？如果是在都市我沒有話講。老人家買一個菜，那天我聽一個朋友說，他剛好一個後輪壓在紅線上，前輪在白線裡面，這樣也開 2400 的罰單，她說我今天的菜錢都沒有了！我的意思是說，像這樣子的情形，你就跟他規勸，如果下次再犯就開單，這樣人家也不會這麼生氣！

又答：這次的道安會報我們的代表、村長都有提，我們也會再提醒，然後多多到派出所去交流。

又問：好，謝謝鄉長。

又答：謝謝代表。

陳源發代表問：課長早。記得我們鄉長常說，我們公所團隊要解決鄉民的衣、食、住、行的問題，而不是質詢過後草草了事。現在我的問題，廣東路 75 號那個房子地基裸露的問題，我去年就有質詢過一次，可是到現在都沒有下文，這部分請你解釋一下。

建設課長答：代表很關心廣東路邊坡上面有一戶民宅，這部分之前有跟代表報告，我們有請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去做邊坡安全的鑑定調查，鑑定報告也出來了，他後面有一些建議事項。他說這個邊坡還算大概穩定，如果要做保護的話，可以用一些比較柔性的工法，去做補強措施，主要是柔性的工法。因為現在邊坡

穩定，你如果重機械進去大量開挖，也會影響邊坡，更何況邊坡又有居民？所以他建議用柔性的工法，這部分也有跟代表報告過，類似用石籠的部分，民眾那邊的接受度，你可能還要去詢問。因為報告已經出來了，如果要用保護的措施，可以用最簡單的經費，達到最好的效果。

又問：我的目的就是在這邊。

又答：現在就是民眾的接受度，這邊還要溝通。

又問：沒有關係，只要有做，然後能夠保護他們那就好了。

又答：目前這個案子大概就是這樣子。民眾那邊，我希望我們跟代表再去跟他們說明一下。如果民眾能夠接受，我們就可以用比較柔性的方式去處理，這樣會比較好。

又問：我上次跟你反應的時候，我是認為用噴漿的也是可以，然後重機械就不要上去。

又答：其實代表你應該還有印象，縣府的原行處也有到現場會勘？

又問：這個案子從我上任以來，第一屆我就開始提案了，去年有在質詢，現在又再質詢一次！

又答：其實都可以做。因為報告出來了，如果確定方向，要用省事、省時、省工的方法！我是建議我們再來跟民眾說明一下，不要到時候民眾又說這不是他要的。

又問：我的意思是說，最起碼我們提案了，你們也要有動作，也好給住戶一個交代。加油，好不好？

又答：好，謝謝代表。

又問：有關於現在公墓的問題，風水是不是可以興建？不是已經禁止了嗎？

殯管所所長答：你是說私人的公墓是嗎？

又問：我是說富源公墓。

又答：可以修繕，不能興建。

又問：我記得前天經過那邊，本來我家旁邊的風水沒有，現在多了一個，那是屬於興建，還是修繕？

又答：富源最近是有申請一個修繕的案件。

又問：那可能是那一個。記得我去年也有質詢過，公墓上面不是桂竹林嗎？管理者是我們鄉公所，我今天去調謄本，還是我們公所。

又答：哪裡？你說富源公墓上面？

又問：對。

又答：以前是公共造產。

又問：那條產業道路上面進出的人很頻繁，桂竹的尾巴都會垂到路上，車子無法通行！上次你給我回應，已經退還給縣政府，其實沒有，還是瑞穗鄉公所！

又答：上一次不是我回應的，這個案子之前都不是我在回應。

又問：管理者是瑞穗鄉公所，那這條路就要清理。

又答：報告代表，這個案子我是還沒有接觸過。之前我們接公共造產之後，那筆土地都不是在我管轄之內，這部分我們再去現場看，怎麼處理再來討論。

又問：這會造成很多進出的農民很不方便。假如說要退還就直接退還，我們就好交代，說這是縣政府的土地，不要牽涉到鄉公所。

又答：好，這部分我再去了解，好，謝謝代表。

又問：請問課長，原保地申請人四鄰證明的資料有納入個資法嗎？

原行課長答：我們公部門對於受理的民眾一些個人的資料，這個有法律的規範。

又問：連名字都是嗎？

又答：假如是代表質詢的資料，我們可以提供適度的民眾資料。

又問：因為這幾年為了這個問題，會勘的部分對你們原行課也產生很多的困擾，也產生了很多的糾紛。

又答：關於這部分，四鄰證明人是由申請人他們去找的。至於四鄰證明人的人，跟土地承辦人員，跟土登人員都會做一個認定，一定是要申請案件的周遭的土地，這部分我們都會去注意。

又問：最主要的是發生了糾紛之後，就找我們代表！兩邊都認識，我們怎麼做人？所以說，你們會勘確定的時候要正確一點，好不好？

又答：這部分我們都有一定的程序，會勘記錄都會做一個敘述，有糾紛的話都會把狀況寫上去。

又問：好，謝謝。

又答：謝謝代表。

鍾湧春代表問：鄉長早安，還是一個老生常談的問題。最近不管是在村長 Line 的群組裡面也好，包括我到村裡面，有好多的鄉親反應，我們公所現在是怎麼樣了？每次查報路燈，從查報開始到維修完成，快則兩三天，慢則一個月！那天有一個富民的鄉親，為了路燈的問題，他搞不清楚打到電力公司，電力公司來看了之後說，這屬於鄉公所的，然後電信局的又打電話給我，我也跟村長反應，村長說他已經報了，但是都還沒有來修！過年前我想鄉長也有接到一通電話，這部分我們就不談。有很多我在上一次定期會也都有提出質詢，是不是能路燈外包？還是維修的技士要怎麼來維修？包括之前 18 屆的時候我也有提過，用類似報案三聯單，我何時報？你何時修理完？都要回報給提報人，最起碼我們有依據，什麼時候做好。那時候我們公所非常的仔細，又外加還要畫圖，所以造成維修技士的工作量能以及困擾。我們的要求很簡單，我什麼時候報案，你什麼時候修好，什麼時候告訴我，就這麼簡單。我想這個區塊裡面，

鄉長能不能簡要的回答，目前你們的做法怎麼樣，狀況是怎樣？

鄉長答：謝謝代表關心這個問題。實際上這是我們一直在努力改進的，也因應許志發退休，這次已參考其他鄉鎮目前的做法，把所有應該招標的內容都納入，可能近期會發包。我們也針對代表提的，為什麼報了那麼久都沒有維修，要怎麼樣來改進？上一次的主管會報我們也請所有主管來討論，有哪些的模式可以來做為路燈損壞的查報方式。我記得是有三種大家比較常見的，就是報給村長或有的會直接打到公所，現在甚至都透過村長的Line 群組，我們都會列管，細部的部分是不是請建設課長來報告。

建設課長答：謝謝代表，非常關心我們路燈的案子，我相信其他的代表也都非常關心。路燈在前幾年算是蠻順暢的，主要還是要感謝許志發大哥，還有楊大哥這兩位，他們都非常努力的去進行維修。但是因為時間到了他們要退休，我們公所在去年度有針對後續路燈維修管理也編了一筆預算，因為是第一次辦理，當然會比較細心一點，也去參考了一些附近的鄉鎮市公所，參考他們目前編列的路燈種類、路燈形式、人員如何出勤，也在下禮拜三做第一次的開標，也希望能夠順利地標出去，招標出去。目前所內的方式大概有三種，透過群組的Line，第二個

村幹事主動查報，然後第三個村幹事用發文的方式。我在講這個過程中，在我們訂定合約中，審計室在六、七月份也有查路燈材料的管理，為什麼沒有訂定比較明確的規則，我們也為了這個重新去修正路燈設置的管理作業要點，這基本上是有搭配在我們的路燈開口契約裡面。目前這三個方式經過我們登記之後，我們會依照輕重緩急去處理。我知道路燈每個都很急，材料的供應是一個問題，第二個他去修路燈一定是以一個區塊，譬如今天富源三村，他會分區域。

又問：課長，身在公務部門好修行，包括我們每一個都是領公家的薪水，為民眾服務是理所當然，所以我很簡單的講，我什麼時候查報？什麼時候維修完？至於材料的部分，你們本來就應該要盤點，材料不夠了，就應該馬上要訂，不是東西用完了我才來訂，這樣曠日廢時，我希望以後的查報維修都能夠落實，好不好？

又答：好，謝謝代表。

又問：因為我要講，還是謝謝你對於身心障礙以及老人的族群。瑞穗鄉超過 23%的人口都是老人族群，包括鄉公所、戶政，代表會左邊的無障礙設施的改善，雖然他的坡度沒有到達建築法規的標準，但是最起碼還可以作為修繕改善的空間，包括身心障礙停車格，包括展演場的斜坡道，還有公所戶政前面的斜坡道。

在去年的時候我提過，瑞穗鄉公所演藝廳做無障礙的坡道。昨天我第一次，改善之後上去，我在那邊走，看到很多的老人在走那個坡道，危機四伏！用意很好，但不符合鄉親的期待跟使用，簡單地講坡度太陡！斜坡要上去舞台這一段，以現場的空間是可以做，而是做的太陡，老人家跟身心障礙者應該都上不了！不知道鄉長的想法、看法怎麼樣？

鄉長答：謝謝代表關心。實際上這個案子原本不是這樣子的，因為我們把木結構打開之後，那裡有一個樑剛好在木板的上面，因為那是樑，我們不敢打，所以沒有辦法再往前延伸。本來我們設計是一直延伸到後面，我們也考慮了很多的替代方案，旁邊還把它升高了，斜度才不會那麼斜。我昨天有走了一下，也覺得不是很恰當，這部分我們還要再思考看看，要怎麼樣來改善。這個部分也跟代表致歉，我們也有考慮到用升降的部分，但是很佔位子，前面的空間沒有辦法利用；還有一種是活動式的斜坡，如果是舞台前面寬一點還可以利用，我們很想把它做好，經費也編了，實際上就碰到這樣的狀況，這個部分跟代表報告。

又問：這部分真的有改善的空間，可以的話你在右邊或是左邊再作個扶手，最起碼可以扳著上去。

又答：這部分有需要我們會來改進，在樑柱下方做一個不鏽鋼的扶手，這對上下是有幫助的，這個部分我們會來改進。

又問：再來。瑞穗的門面是火車站，出來之後就如同剛才鍾代表提到的 seven、分駐所、還有全家，我不知道鄉長有沒有發現，在那個區塊，中正南北路加中山路電線、電信線、網路線多如牛毛，跟蜘蛛絲一樣，不知道鄉長你的看法怎麼樣？對外地遊客下來瑞穗，看到前面那一堆電線，雜亂無章，對瑞穗應該是扣分，不知道鄉長你的看法呢？

又答：謝謝代表的關心。實際上電信、電力的管線，中正南北路已經下地了，現在就是因為沒有一個地方可以設置變電箱。就像溫泉路誰願意？而且沒有公共區域來設置，如果有地方設置，他馬上下地，電桿也抽掉，有線電視他是有附掛的費用。原本上次我們瑞穗有提道路改善的工程，民眾認為對他們影響很大，所以那時候就沒有辦法做後續；上次的配合款只有 5%，非常可惜，民眾的感受不好，我們做起來也會有很多的壓力。那時候管線共構的工程，所有東西都會下地，那個機會沒有了！下一任鄉長看有沒有辦法，再去跟大家做溝通，如果道路改善的計劃能夠通過的話，這就不是問題了。

又問：我剛才提的，鄉長最好能夠再找管線單位去現場會勘。

又答：跟代表報告，不是那裡而已，其他的地方也要下地，如果其他地方沒有地方下地，你做好管線下地也沒有用。

又問：這部分希望鄉長能夠再努力看看。再來，上一次的定期會我也曾經跟鄉長提過，台九線富源到瑞北，我不知道鄉長知不知道？北岡橋以北 252 K 南下路段，前三四天前有發生車禍，直接掉到駁坎下面！那個地方最少已經有四次的車禍，這個費用難以計算，不知道鄉長是不是能夠邀公路局來會勘，要如何來改善？因為在瑞穗段發生的任何事情，就是我們瑞穗鄉公所大家的事情，希望能夠做一個監督跟維護。

又答：謝謝代表，我覺得最不便的還是我們瑞穗地區的民眾。最近這一兩個禮拜，在同一個地點也發生翻車的狀況。其實代表也很清楚，我們代表會提了多少次？從設計、規劃，他們還是堅持這麼作！實際上那個轉彎的地方，在幾百公尺前就應該內縮，然後就照原來的規劃到橋頭的地方。今天早上我經過的時候，還特別跟我們的機要在談這件事情，可是一個工程規劃設計完成，如果我們現在提出來他必須要改善的，表示當初他的設計是不當的。我想以公路局這個上級單位，他們那麼堅持自己的，強力的來訴求，我想我願意請我們的立委一起來，這真的是因為設計害了很多人！不只是公帑的問題，我想應該時間也可以了，我們是不是來找個時間，請我們中央的民意代表再來辦一次？針對這個區段完成以後所造成的傷害，這樣的設計，真的讓人家無法苟同，這個部分希望能跟代表一起提案，

然後請中央單位大家一起來看，不是我們要找他麻煩，實際上這個路段害了很多人，所以這個部分很謝謝代表。我們也一直都很關心，有時候是很無奈，講了，人家根本沒有要改善的想法，這個時候應該是時候了，我們大家一起來針對這個位置來做強力的反應，這個部分我們一起來努力。

又問：謝謝鄉長，本席個人建議，最近就可以再寫個提案給公路局跟立法委員同時並進，我們找個時間邀請鳳林分局或交通隊以及代表會大家到現場，就是要在發生事情的當下，還沒有修復完成之前提出數據、提出證據，強而有力的來跟他們抗爭，要求他們改善，我想這樣才會有效，這部分要麻煩鄉長幫忙一下。

又答：好，我們一起來努力。

又問：目前瑞穗溫泉區不知道目前鄉長這邊有什麼規劃？縣政府有什麼規劃？整個溫泉區的開發案胎死腹中，還是你有別的想法，能夠讓溫泉再造溫泉風華？

又答：現在瑞穗溫泉區，在目前經營的飯店已經事實存在了，只是他現在還沒有把地目變更為特定區，這個案子我們也跟縣府提過，主席也非常關心。目前這個規劃案是由縣府來提出來，我們只能做建議案，也有很多的因素。有一些人覺得這樣就好了，有一些人想要把它訂定為溫泉區的範圍內，可能也要有部落會議的參與才可以來進行，這個事情也有跟縣長來報告過；至於

公所的部分，自行車道還有一些景觀的維護，現在縱管處支持溫泉泡腳池，還有虎頭山登山步道，都是我們在努力爭取的方向。代表也可以透過這次的報告，看到我們爭取到花東基金3仟萬的自行車案子，當然配合款是3百35萬，觀農課莊課長那邊都把4個生活圈納入，今年是國家的自行車年，所以這個案子剛好提出來，符合今年交通部的一個計劃，就能夠得到全額的補助。我想整個瑞穗鄉的自行車步道，也透過這次的計劃能夠更精緻，每一個族群都能夠選擇他們想要騎的自行車步道。另外九河局已經在紅葉溪台九線橋下現在也在施工，未來就不用再經過台九線，未來這條路就會從紅葉堤防，可以一直延續到泛舟中心，他的安全性是非常高的。我也請我們李課長跟九河局建議，因為他的高度不高，至少三噸半的車能夠通過，我看這部分他們是有接受我們的建議有往下挖，我想這個部分近期內我還會去關心，也都會去看一下工程，這個部分跟代表來報告。溫泉區的部分還是以現有的民眾提出需求，只要公所能力範圍能夠做，我們都會去努力。

又問：好，謝謝鄉長，拜託鄉長繼續多用心，你未來還有一年多的任期，盡心盡力，大家互相勉勵，共同來為瑞穗打拼，謝謝鄉長。

又答：謝謝代表，我一定會繼續努力，只是我們的同仁會比較辛苦一點，謝謝代表。

羅文騰代表問：鄉長早，有關於剛才陳源發代表說，富源公墓上面公共造產的部分，目前都是種植桂竹。代表說的沒有錯，每次村民要上山的時候，桂竹林整個都趴下來，而且桂竹目前來講沒有經濟效益，而且都是小小根的，不是大大根的，目前完全都沒有經濟效益，我這邊建議乾脆把桂竹全部廢除，另外再種植比較有經濟效益的植物。

鄉長答：謝謝代表的關心，我剛才請行政室查一下，我們的公共造產已經結束了，而且已經沒有繳租了，管轄的部分應該回給國產署，我們請主任來確認一下。

行政室主任答：本來公共造成有兩塊承租，第一個是虎頭山上，要做滑翔翼那一塊在山頂上；還有一塊就是在富源公墓上，剛才講的竹林這兩塊地，都是在公共造產，算是租用。公共造產是有營利的行為，所以國產署是不會同意我們撥用這兩塊地。剛才講的並沒有什麼收益，富源公墓上面那一塊，幾年前已經退租了，等於是還給國產局，但是這不是我業管的範圍內，我只是知道這個訊息。

鄉長答：謝謝主任的答覆，這個部分請主任再確認一下跟代表報告。我們公共造產結束以後，就沒有編這個預算租金，但是虎頭山這一塊，我們是申請綠美劃的計劃來申請無償撥給公所，所有權已經是瑞穗鄉公所，大概有 2.6 公頃。所以為什麼縱

管處能夠在那邊做道路的改善，就是因為那個權屬是屬於瑞穗鄉公所，沒有土地的問題。據我所知，富源公墓上面的桂竹應該是我上一任鄉長解除的，納入公務預算，包括公墓這邊所有預算都要跟代表會報告，如果還是屬於公所的話，我們去看一下現場道路的部分，做一個適度的管理。

又問：如果有別人要使用的話，租他也可以？

又答：跟代表報告，我們不能做二房東。

又問：不能租人家就對了是嗎？

秘書答：他經過的路段地段號我們會後再詳細的去看一下，那幾筆土地到底是不是已經是屬於國產局，還是我們公所沒有撥用？這個產權部分我們再來了解。如果土地要租出去的話，一定要非公用。非公用的部分他有兩種承租的方式，一個是上面有房子的話，這房子的所有權人，也就是承租人；如果只是一個空地就需要標租，這個前提都是要屬鄉有地之下，以上報告。

又問：有關於垃圾場旁邊之前不是有放一個地磅嗎？那邊的土地屬於誰的？

秘書答：跟代表報告，那一塊土地在清潔隊的旁邊，如果我印象沒有錯的話，這塊土地應該是原住民保留地，他目前還是有一些申請人在申請。

又問：之前縱管處規劃的部分全部報銷了？

又答：因為他管養的部分來說，他當時沒有按照他設計的使用的話，我們也有問過他們，他們沒有意願再持續的維護。

又問：這樣了解，我看到那邊好像有農民在種植香蕉、雜樹？

鄉長答：這個原住民保留地經過多年，民眾也陳情很多次，我們會勘完符合規定，然後他可以去開發。這部分已經有五、六年了，這個公文來去攻防已經有五、六年的時間。我知道李春和老頭目一直為了這塊土地心情都不太好，所以他兒子一直很積極在做公文的往來，後來原住民委員會說，我們不能去限制那個地方，他可以去開發。

又問：還有一件，關於剛才鍾湧春代表提出來的，台九線拓寬他中間的分隔島沒有護欄真的很危險！剛才鄉長你說這個設計有得獎，但是這個部分不是鄉民所需要的，當下在協調會議的時候，我也有講，你中間沒有做一個分隔島，常常車子就撞過去那一邊，兩邊都是一樣！

又答：所以那個時候，我也跟代表一起來反應這些事情。為什麼富源到瑞北這一段要變成景觀道路？我也把這個案子跟那時候的徐立委辦公室反應，公路局的回覆，那時候我有跟大家報告，最重要的是那時候的部長叫賀陳旦，他希望未來台九線都可以做成景觀道路，就因為這樣變更了設計，大概也花了不少經

費！後來我記得蕭美琴委員也來瑞穗公所 4 樓，那時候的副工程師來說明，那天的氛圍也不是很好！當初我也有強力的要求，按照原設計盡快完成，因為我們好不容易等到台九線換到瑞穗鄉，結果一延再延，而且不是更好的設計規劃！造成延遲，而且多花了那麼多錢，我們老百姓看在眼裡真是心痛，這都是人民的納稅錢！所以有時候錯誤的政策比貪污還可怕，就是這樣，而且造成這麼多車禍的傷害，還有 A1 的事故在那邊發生！我們應該要強力的來反應這件事情，希望公路局在未來的規劃，更貼近地方的需求跟期待，這部分也謝謝代表這麼關心。

又問：我上次定期大會的時候也有提起，我們的納骨塔已經飽和，已經 95% 了！很多鄉民在問，新的什麼時候要建？現在我想請問鄉長，新的你說要改納骨牆，進行到如何？

又答：謝謝代表關心。這個案子是花東基金列管的案件，也經過公所裡面多次的規劃。就是因為我們不能再設第二個納骨塔了，所以不得已才用納骨牆的方式，來把這筆經費做規劃設計。從規劃設計到後來發包，目前這個案子已經發包完成了。上個禮拜我們把廠商跟規劃公司都找來，我們執照的問題要立即做處理，所以我們有做一些決議，把當初設計的規劃要符合雜項執照來做。建築師公會要求我們要用建照，這跟我們當初設計的

經費跟預算是 inconsistent 的，為了這樣，我們與廠商跟課室主管做研討，現在已經做成決議，要求我們的規劃公司以雜照的方式來做修正，如果經費還有結餘，我們會多做一些納骨櫃，也希望能夠盡快在時間內完成。這部分都已經發包了，工期好像是 360 天，目前就是執照的部分，其他的建築線都已經做好處理了。

又問：預計什麼時候開始施工？

又答：要等雜項執照出來，我們已經標出去了，因為裡面細部設計的部分，有牽涉到需要用建照而不能用雜照，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在檢討。有時候計劃趕不上變化，有時候又有臨時狀況，但是我們一定面對，一定要把這件事情處理好。

又問：看能不能在你任內就把它完成？

又答：如果以目前的工期是一定能夠完成，中間希望不要再有任何問題。其實這次的廠商也都很願意配合，也希望他們是做一個功德，只要是依照合約的部分，我們都沒有模糊的空間，如果有違規這部分我們就照罰，這個部分我們一定會堅持。

又問：好，謝謝鄉長、

又答：謝謝代表。

又問：這一次清明掃墓的時候，我有發現一些小缺失，我也有請張小姐去處理，希望往後這些小缺失能夠改進。我發現香爐好像是

用砂子做的，放久了很硬，香根本插不進去，這部分我有請張小姐去處理，要不然很多去掃墓的民眾都在抱怨，希望這一點能夠改進。現在清明掃墓的時候，公所也是把那些墓地都整理得很乾淨，真的不錯，希望所長就那一點點小缺失稍微改進一下？

殯管所所長答：好，謝謝代表。

##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鄉政總質詢(110 年 5 月 10 日)

鍾湧春代表問：課長早安。110 年的防汛演習已經在上個月 16 號完成，當天公所所有的參與人員，包括其他的配合單位都非常的用心，都非常的盡心盡力，這邊湧春表示高度的肯定。當然也有美中不足，我在你們的大會手冊裡面連續看了三年，今天因為出來的時候比較匆忙，資料沒有帶到，我在這邊再次的提醒你，三年的資料都錯誤！把各村的防汛避難所、聯絡的村長，包括他的電話都是用舊的複製貼上，這部分都沒有修改，你回去再檢查一下，我希望在下一次不要再出現這種的錯誤，如果真的萬一發生天災，需要用到這些相關資料的時候，就會造成很大的問題，麻煩你回去看一下。

建設課長答：謝謝鍾代表的指導。目前我們防汛演習的手冊，我們都是參考歷屆的方式，手冊不管是人員的編制或是動員組織，或是演習的項目。我們目前的承辦人員，每一兩年都會換新的承辦人員，主要也是要让每個承辦人員熟悉這個業務，在發生的時候大概要怎麼去執行，怎麼去操作？這部分算是我們的疏漏，也特別謝謝代表幫我們指出這一塊缺失。當然這都是美中不足的地方，日後我們會悉心去檢討，應該要注意而未注意的

地方，盡量把它做到盡善盡美，這部分我們會後會再去校對資料，謝謝代表。

又問：我直接講，富源三村的三個村長都換人了，但是你的資料還是用舊村長的資料，這部分麻煩你回去看一下。

又答：好，謝謝代表。

又問：所長早，我想請問你，大家都很清楚，我們目前的納骨塔已經接近飽和，請問大概還能使用多久？

殯管所所長答：大概還能使用一年。

又問：據我所知，在我們現在納骨塔的配置1樓2樓3樓，都還有地藏王菩薩的像是不是？這是我個人想法，1樓放就好，2樓、3樓是不是有必要再放？這個這部分是有討論的空間，這樣可以增加位置，我不知道你的看法、想法怎麼樣？

又答：謝謝代表的關心。這個問題以前我們也有討論過，如果現狀要把地藏王拆掉，其實增加的也不多，但是會把原來好的建築物多多少少會有所破壞。這一年我們會新蓋一個納骨牆，剛好可以銜接上這個空檔，所以我們沒有要拆除地藏王的打算。曾經有研究過，但是還是覺得不太適當，有些人也不太能夠接受，好好的東西把它打掉，這對某些人的信仰也是很重要。

又問：我知道，畢竟每次聽到鄉親包括很多人在反應，是因為納骨塔的塔位不足，如果因為塔位不足，就會造成鄉親移到外縣市

去，會造成很多的不便，跟經濟成本的增加，其實這部分都可以討論。比如說土地公也只要一尊，那地藏王菩薩如果有一尊，應該是OK的，這是你們的業務，你們考量看看，我只是提出方式給你做一個參考，在緩不濟急的情況之下，我想這應該是一個可行的方案。

又答：好，謝謝代表。

又問：鄉長早安，在兩三次前的定期會，在總質詢的時候我也詢問過鄉長。因為我們瑞穗車站，在月台上有作地方特產的一些特殊座椅，我也曾經跟鄉長討論過，希望不要厚此薄彼，富源車站也可以設置，最起碼設置三個左右，這對地方是一個加分的作用。尤其我在瑞穗車站擔任志工，常常看到非常多的鄉親，只要在瑞穗鄉上下車，都會留下來拍照，也會用這個影片來做主題，這對瑞穗的觀光跟產業有一個非常大的助力，我這邊想再一次的詢問鄉長，富源車站的區塊，不知道鄉長有沒有確定何時可以施作？有沒有這個想法跟意願？

鄉長答：謝謝代表非常的重視意象的椅子。這值得我們來推行，所以在去年的預算編列裡面公所編列了4座，我們課長可能因為最近的工程一直在進行，我們也有事先尋求富源地區的，大概要什麼樣的意象來呈現，也有跟課長要求要盡快來施作，經費也已經有編列進去，今年一定會做。在上次的主管會報，我有再

次的提示我們的建設課長，這部分要趕快去處理。也跟代表報告，我們建設課的人員有調動的關係，包括剛才講防汛的部分，也是我們的新人，他也是很認真，但是有很多的細節部分不是一次就會到定位，他們也都在學習。不過我們督導的部分還是要做檢討，只要將圖檔給我們之後，我們就會請規劃公司來規劃設計施作。

又問：好，謝謝鄉長。富源有很多，包括鳳梨、蝴蝶，包括原住民圖騰，客家的圖騰，我想這四個裡面，除了種族以外都可以納入參考；另外還有一個，我們大概在兩個禮拜前有到瑞穗車站，因為很多鄉親在反應，而且是瑞穗的一個門面，包括代表會的同仁也有在反應，就是廣場的磚有一個區塊壞了，我不知道上一次去會勘之後，鄉長這邊有沒有接到什麼訊息或是有什麼樣子做法？能夠盡快把它重新恢復。因為這畢竟是門面，萬一鄉親或遊客在那邊摔跤的話，會衍生出很多的問題，包括醫療，包括國賠，包括權責的問題。

又答：謝謝代表關心這個問題。針對這個部分我們也特別函文去鐵路局，因為當初施作的部分，應該算是施工品質的問題，所以造成下陷，我們有函文給鐵路局，但是他回覆說，這條已經是馬路了，對我們來講。他這個從基礎就要挖起來，有時候缺料的時候，這個東西還不一定找得到，這個部分我們建設課有簽文

了，我想我們還要跟鐵路局到現場再看一次。雖然道路是我們在維護，當初你們在施作的時候造成這樣的品質才交給我們，這個部分對我們來說是一種負擔！如果是公所做的，我們一定概括承受，火車站的部分已經做了幾十年了，在賴義家鄉長的時候做的。

又問：大概民國 89 年做的。

又答：這部分我們還會跟鐵路局來反應，造成遊客或是使用人的不方便，我想這個部分我們還會再去確認，也請建設課跟鐵改局這邊來反應。

又問：據我所知已經超過了保固期。

又答：這個部分他有移交給我們嗎？

建設課長答：這邊補充報告。當初這個案子在移交的時候，現場我們也有派人去，因為移交都會簽名，我們現場承辦人員是不簽名，因為你的道路不是硬鋪面去施做的。當然他主要大概可能是要透水，可是久了之後，重車輾壓一定會造成下陷，所以當初我們承辦人員並沒有簽名，所以應該沒有完成移交，這個部分前年也有重新再修過，他們是用社區道路管理條例，說這是大家在行走的道路，所以他認為這應該是要在所轄的機關去負責。如果在短期的要讓他比較平順，可能就是用水泥先把它

鋪上去，如果要長遠之計，看內政部營建署在這幾年如果有社區道路提升計劃的改善，我們可以再作提報。

又問：我的用意是不要等事情發生了才去亡羊補牢，這是瑞穗鄉的門面，當然要做好一點，而且要安全一點。本席還是建議盡快跟鐵路局把事情釐清之後，要怎麼做就怎麼做，好不好？

鄉長答：好，謝謝代表。說真的這是權責的問題，有時候真的接收到這樣的東西有口難言，不過我們還是會想辦法，盡快的來做改善。

又問：謝謝鄉長。然後瑞穗舞鶴吉林茶園展示中心，從上次主計處糾正之後就一直停頓至今，而且鄉長也說有爭取到一些經費，然後做內部設施的改善。很多的鄉親也一直在詢問我，目前房子的建物什麼時候可以開業？要做怎麼樣的規劃？以及以後的營運方式？很多鄉親都在詢問這個問題，我想請鄉長在定期會的期間做一個詳細的說明，我們也好跟鄉親做一個交代。

又答：謝謝鍾代表的關心。從監察院糾正開始，我們就積極跟交通部觀光局爭取了兩次沒有准，還好我們原住民委員會扶植產業計劃裡面有一個資本門，考量到整個計畫的推展，剛好那一塊地方也需要做改善，就用這筆經費去施作。這過程裡面之前還算平順，因為上立建設公司後來發生狀況，解除約定，工程就地結算，裡面內部施設裝修的部分，因為經費還不到位，今年我

們有編列了 530 萬，因為裝修的部分也要建築師的簽證，包括現在很多的消防、無障礙，所以修建的東西 83 年建到現在，只要是合法的都要符合現在的法規，所以在這個地方花費了很多經費跟人力。代表會也支持我們這項經費，也已經完成規劃設計，最主要的部分就是要建照的部分，到現在我們已經完成，細部的部分，也都弄好了，5 月 21 號要發包。工期的部分，我們希望能夠盡快來完成，盡量縮短時間，可以使用的部分我們先行使用，如果因為施工的關係，我們會再作調整，我們期望在 6 月 30 號可以使用。

又問：本席認為，可以的話當然按照正常程序的原則處理，好之後能夠盡快的營運，讓他步上軌道，畢竟這也是公所的財產，閑置在那邊就是很可惜。建物完成之後，我聽鄉長說過，會把鄉內所有的農特產都會在那邊做展售，做一個平台。因為瑞穗的農特產得天獨厚，而且在北回歸線 23.5 度的區塊，所以品質都非常好，而且大家都非常喜歡，我想鄉長這邊還是要盡快努力一點，盡快把它呈現出來。

又答：好，謝謝代表的關心，我們會繼續努力。因為真的有時候計劃趕不上變化，我們都會概括承受來面對發生問題，我們還是要解決問題。

又問：我們鄉公所曾幾何時是很多新人結婚拍照的地方，現在看起來，鄉長你應該有感覺，譬如之前有一個松樹的地方，但是松樹已經生病死掉了，現在那個區塊看起來雜亂無章，包括前面的廣場，本席建議還是需要用水刀把它稍微清洗，用乾淨一點，是不是把該整理的，把它整理乾淨一點，有一些聖誕樹，那時候所放的擺飾，已經過了半年，現在都還有，這個區塊裡面，拜託鄉長來處理！

又答：謝謝代表關心。中間的聖誕屋是去年的冠軍，由公所撥經費給他施作。以前都是公所自己做，現在就是前一年的冠軍第二年就負責主燈，其他的再來參加競賽。這也花了很多錢，可以保留嗎？如果代表提出來，我們再請原行課考慮，把那個地方來復原。至於那一顆老年的老松樹，樹裡面都已經被白蟻蛀掉了，因為它也是縣政府列管的樹，經過縣府的樹醫師來看，後來鋸開之後，裡面都是白蟻。我們現在旁邊有新種一棵小棵的，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的關心；還有周遭如果有青苔的部分，我們就用高壓水刀來清洗，我們現在有安心上工的部分，前面的環境整理都還好，禮拜五的時候我們清潔隊，也會派員來協助打掃，因為範圍太大了，這部分我們會持續的來注意，謝謝代表的關心。

又問：謝謝鄉長，畢竟要有良好的環境，上班起來才會非常的愉悅，希望鄉長在這個區塊裡面可以多用點心，謝謝鄉長。

又答：謝謝代表。

羅文騰代表問：鄉長早。我記得我上次定期大會的時候有諮詢溫泉路種植黃花風鈴木，鄉長說縱管處在設計規劃要種台灣欒木，溫泉段這一段到目前還沒有種植。我是說現在還沒有種植之前，是不是請鄉長跟縱管處協調，可以種植黃花風鈴木？瑞穗還是以觀光為重，如果能夠種植黃花風鈴木，以後會是大家打卡的景點，你像大富水溝旁那一小段而已，多少人從那邊打卡、攝影？

鄉長答：謝謝羅代表關心。其實當初我們要建議路樹的部分，因為經費是由縱管處補助的，然後由我們發包施作，他裡面有指定是台灣欒木，他希望能夠用原生種，我們當初設計的時候沒有那麼多棵，結果種的時候多種一些，也有補植。我們有去看，因為樹穴的部分長草，現在又不能用農藥，所以請觀農課用黑網，當然有的部分是OK的，其他有一些部分我們不知道是什麼原因，在豐盛山莊前面有幾棵都枯死了，什麼原因我不是很清楚，是不是有人為的因素？我不敢去臆測，有一些所有權人不希望前面有樹擋著進出。剛才我也聽到陳國政代表很關心，是不是可以送其他的樹種來把它補上去，他

是建議用桂花，代表這邊是黃花風鈴木，其實我們都很願意聽大家的意見，大家的共同想法，我們只要有一種就好了，這個部分要跟村長還有住戶，希望能夠達成共識。其實現在的樹不會很貴，因為當初的路寬就那麼寬，再加上旁邊有一個大排水溝，所以樹穴的部分最多好像 70 公分，而且當初基礎的土質並不是很好，你要選擇樹種來種，是不是會正常？這個部分是有很多的考量，這部分還是要多多請教專家。什麼樹可以又符合大家的期待，又是原生種，又不怕颱風，又會開花，這樣的方向去爭取。前天天和飯店的副總也有來，我也有請教他們，你們有什麼想法？是不是我們大家一起來把整個溫泉路整理起來，整個溫泉路就是一種樹種，四季的景色是不一樣的，如果代表有好的意見都提供給我們，我們來爭取經費。

又問：你像我們台九線這邊，自行車步道這整排還是沒有種植東西，那邊也可以種植啊！

又答：可以呀，你說的是舊鐵道那邊嗎？

又問：不是，台九線瑞北這一段，自行車步道中間還有一個分隔島，目前分隔島也沒有種植東西！

又問：代表你是講台九線嗎？

又問：我最先是講溫泉路。

又答：因為台九線權屬是公路局，鄉道是由公所負責。

又問：溫泉路呢？

又答：溫泉路屬於公所，要大家溝通的部分，如果代表提出來，我們可以請村長、沿途的住戶，大家一起來討論，要不要種？要種哪一種樹種？大家來討論，大家有共識之後，以後施作以及維護上也會比較好一點，是不是？這樣來跟代表報告，如果決議確定了，我們就去估大概要多少錢，我們就來編，就來做。

又問：這樣 OK。第二點，有關地熱的問題，鄉長的觀感，你是覺得怎麼樣？

又答：謝謝羅代表關心。地熱的部分我們一視同仁，包括太陽能，依據再生能源法，發電設備管理辦法，主管機關在縣政府，不是在鄉公所。

又問：在地方上，不是鄉公所要先審查？

又答：他是要跟周邊的住戶開說明會，公所的部分，只要有公產的部分，像道路、排水溝要用到的時候，要問公所同不同意給他使用，一般是這樣，我們不是權責單位。依據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審查辦法 27 條至 30 條，花蓮縣政府委辦鄉鎮公所核發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作業標準，綠能設施符合容許申請相關規定，並經鄉鎮公所初審符合規定後，再報縣府審查，這是有關農地要變更的部分；第三個依據民法第 773 條，

基於司法自治及契約自由原則，私有土地上設置再生能源設備，應由權利義務關係雙方相互拘束，非國家及其外力所能干涉，這是私人土地的部分；第四，依據原住民基本法第 21 條及諮商取得原住民部落同意第三條及其附件，在公有土地上設置太陽光、地熱發電機組、設備電廠氣電共生及其輸電線路超高壓變電所之設置興建或擴建，應諮商並取得原住民族或部落同意或參與，原住民的分享相關利益，這是我們秘書很用心去整理出來的資料，他們都有依據。目前瑞穗鄉公所有申請的太陽能、光電設備及地熱發電設備有兩種，再生能源申請的案件，本所已經知道申請案，太陽光電共 11 件，地熱發電一件，目前我們所有的資料的部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施為新興能源的政策，政府鼓勵綠能發電及能源轉型用電的政策深表支持，為顧及再生能源設備，設備用地周邊人及附近居民權益，應由廠商主動辦理公開說明會，爭取當地民眾支持，並在不損壞公共設施，不危害公共安全，不影響環境生態，恪遵相關法令規定，才能使經濟及環境永續發展的原則之下來辦理；第 7 項花蓮縣政府於 109 年 9 月 18 日有發文，請各鄉鎮公所對於轄內明確表示支持與不支持的意見，要 13 個鄉鎮市公所表達支持或不支持。公所跟各科室主管討論以後，我們統一的作法，我們因為沒有明確的法源依據，我如果不同意了，縣長同

意了，他還是可以做，這樣是會造成我們的不協調或是對立。未來我們的專業能力不夠，地熱誰知道要怎麼做？不是我們鄉公所能力範圍內，未來會不會發生公共或其他的問題，我們也不知道，怎麼辦？沒有這個能力去預測。

又問：目前有一些人士在問我，萬一抽地下的熱源，會不會影響？

又答：所以經過我們公所的討論之後，我們在 109 年 12 月 14 號有函文給縣政府，請他們幫我們解釋疑惑，到目前為止還沒有回應。因為我們也沒有建管課，你說要地熱發電，我們又沒有專業人員在這邊，如果未來有一些污染，或是有其他會造成公共安全的問題，我們沒有那個能力去判斷，所以經過我們討論的結果，任何一個廠商申請，我們都用這樣的內容回覆他，所以這個部分也請代表了解地方的顧慮。

又問：我也曾經幫同學申請太陽能發電。據我所了解，我們這邊的變電所太小，所以說沒有辦法容納他的太陽能發電，結果這個案件就沒有辦法成立，公司也不敢來投資。本來是一公頃 40 萬，後來變更為 35 萬，我同學認為 35 萬也不錯，我就去找廠商，好像是富興的那個廠商，最後他說變電所無法容納這麼多電，而且瑞穗的用電量小。

又答：其實公所的想法就是剛才我講的，不要有造成公共的危害或是影響到我們的交通，景觀是不是會破壞？還有周邊的民眾是不

是沒有意見？這是我們地方考量的，專業的部分我們真的沒有辦法。就像我們圖書館上面的太陽能電板，在去年已經拆除了，可是拆除的東西還要做處理，不能隨便亂丟，這都會衍生後續的問題。至於廠商跟地主他們是怎麼樣去協議、簽約，這是私人的問題，我們就不方便參與。之前觀農課課長也有把之前發生的問題，有提供給我們村長跟代表參考，讓大家能夠更清楚目前已經發生的問題，提供給民眾參考。

又問：好，謝謝鄉長。

又答：謝謝羅代表。

鍾明秋代表問：母親節那一天在 4 樓，你說那個陡坡太斜，我給你一個建議。現在如果可以的話，我建議把前面的椅子拆掉一排或兩排，這樣他的面會比較長一點。如果因為裡面支樑的關係不能移動，要不然就是門要移動到後面，如果不移動的話，就是把前面的椅子拆掉一排或兩排。因為我本身是做工程的，如果是這樣的話就不會那麼陡，而且危險，這是我一個小小的建議。如果在那邊常常要辦活動的話，有一些長者或殘障人士會比較好走，這是我的小小建議。

鄉長答：謝謝代表。

又問：剛才代表也有提，這是陳年問題。瑞穗火車站現在售票中心，他說發包了，可是只有聽到樓梯響，沒有看到實際的動作，這個部分公所知道嗎？

又答：目前還沒有收到正確的訊息，但是有聽吳段長他們有提，也編列了一筆經費2千萬。這部分鍾代表很清楚，他在那邊當志工，不知道有沒有什麼發包。等一下我再確認一下，再跟代表報告。

又問：我是說，我們公所甚至代表會都有監督，甚至採取緊迫盯人。你就知道他們總是都慢半拍，敲一下走一下，而且憑良心講，他那個售票中心如果不改善的話，這是很多人的共同想法。

又答：等一下，我馬上問再跟代表回覆。

又問：剛才鍾代表講的磚塊，當初施工的時候我就有看。他底下是鋪一層沙，然後再貼上磚塊，當初做的這樣是很好。可是他要想，只要下雨，然後機車走動，他一定會下陷，因為本身不是硬底。現在那個地方有三個地方有下陷，很危險，我的意思是說，要改善的話，當然是配合他火車站遷移的時候一起做。我的意思是說，如果要改善的話，先暫時底下打一層水泥，然後沙子再鋪一層薄薄的上去，然後再貼，保證你絕對不會下陷，我敢講，因為我本身有一點點工程底。因為沙子遇到水一定下陷，如果以後整個火車站前面要鋪過的話，很多人來過瑞穗都說，我們

火車站前面的廣場做得不好！我們是觀光大鎮，鳳梨、柚子、溫泉什麼都有，瑞穗真的是很好的地方，我自己看了有這樣的火車站都覺得很丟臉，這部分再麻煩鄉長。

又答：好。

又問：再過來，中正南北路現在全聯遷移，我上次好像聽鄉長說，燈不是要換過嗎？

又答：燈已經全部換了。

又問：換了嗎？可是還是很暗。我的意思是說，現在是黃燈，如果可以換成跟中山路一樣，他的照明度會比較好，因為現在全聯已經搬走了。良心講那一條路又回到以前暗暗，我的意思是如果可以的話，當然是經費上的問題，那個地方，如果入夜七、八點的時候，那個地方真的很暗。

又答：因為我們的路燈在東側，這一邊附掛在電桿上。

又問：現在連中正南路也真的很暗，派出所前面原本有 2 盞燈，可是現在沒有，可以改善一下嗎？

又答：我們再請許大哥到現場看一看，看有什麼比較好的方式，在比較暗的地方怎麼樣來改善。

又問：從以前范姜村長那個地方接到民權東路那一段，如果可以亮一點，火車站站前的路燈也很暗，清明連假那兩天，火車站前面都沒有燈，他們說可能是發生火車事件，整個火車站暗暗的。

真的良心講，瑞穗火車站應該要很光亮，好，謝謝鄉長，再麻煩你一下。

又答：謝謝代表，照明的部分我們再來研究看看，如果可以的話我們就來修改。

又問：因為疫情的關係，良心話從去年開始，一般小吃部生意真的差，很多做生意真的不容易，人又少，燈又暗暗的。

又答：謝謝代表。

陳源發代表問：鄉長好，我們今年舉辦聯合豐年祭，部落的帳篷舞台方面都做得非常好，盡善盡美，大家也都配合公所團隊的要求，各部落的反應，大家對鄉長帶領的團隊都非常肯定。他們都說，希望明年能夠繼續舉辦，謝謝鄉長。還有另外一個我們舉辦趣味競賽的活動，我記得去年富源國小舉辦運動會，而且我們原住民都喜歡喝酒，有一個在跑步比賽的時候跌倒了，骨頭都斷掉了，現在還要開第二次，我的意思是說，以後在舉辦各種活動，能不能讓參與的人員能夠辦意外險？

鄉長答：這部分我們都有辦，我們每一次活動一定都要辦意外險。

又問：我是顧慮到去年富民村的案例。

又答：我們辦理任何活動都會保團體意外險。

又問：因為那天，有一個前滾翻。沒有錯，他是年輕，如果換年長一點的話就不是小事情了，為防範意外，既然有了我們就安心。

又答：好，謝謝代表。

##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鄉政總質詢(110 年 5 月 11 日)

黃建華副主席問：課長早。代表會的小型工程款，去年度的全部執行完了嗎？

建設課長答：跟副主席報告，目前我們的小型工程，各代表如果有需要用到的話，都會直接洽我們承辦人員。我知道有些代表他們會在提案的時候，用提案的方式，然後去辦理會勘，然後確定要不要施做。目前有些案子可能在會勘的時候，在現場會說用他們的經費，在會勘的時候，每個代表都會說，可以用他們的經費，沒有問題，可是實際上在真正執行的時候，有時候可能一條工程就將代表的小型建議款用完，去年度大概有一些代表的錢沒有完全用完。

又問：課長，我有一個建議，每個代表的提案，從今年度開始，只要是提案，只要超過金額就直接用代表小型工程款做，這樣不是更快？提案小條的就用小型工程款做，這樣就能夠馬上施做，除非是條件不符合。

又答：如果照副座所說，這樣就會很方便。

又問：如果錢用光了，他們又有提案，那你們就自己去找議員、公所配合。

又答：副座講的非常好，承辦人員也很喜歡執行這樣子。某個代表他說要做哪個地方，但是還是會有些地方有個案的差別，比方說陳源發代表的案子，陳源發代表每次會勘都確定要用他的錢。像上次我們有報一個計畫，剛好錢下來了，跟他的提案有重疊，我通知承辦人員，承辦人員已經帶廠商去會勘了，還好廠商還沒做，像這種情形我們就會叫廠商先暫停。

又問：我想用我的方法就不會像去年度還有工作沒做完，錢還有剩的。我覺得好奇怪，你不要管其他，只要符合條件，你都用這種方式去做，自己的錢先用完，沒錢了你還有提案，公所想辦法或是找議員想辦法，用這種方法。

又答：副座，這種建議非常好，我們會參採辦理。

又問：今年看到路燈編 250 萬，這是中正南北路的是嗎？

又答：中正南路到橋。

又問：整修的外包 150 萬，修理路燈的？

又答：那是開口契約的。

又問：這個項目是修理路燈的錢？

又答：預算總共是編 400 萬，250 萬是做中正南路，150 萬是做維修。

又問：這不一樣吧？

又答：是同一個預算經費，是拆開來的。

又問：發包完了嗎？

又答：這禮拜要開標。

又問：清潔隊是你們管的嗎？

又答：是屬於民政課。

又問：好，謝謝。

又答：謝謝副座。

又問：清潔隊大家都很認真、很辛苦，每次我們參加比賽也都有得到名次，有一些獎勵金吧？我上次已經講過了，獎勵金的部分應盡量都發給隊員，給他們一點獎勵，他們會感覺做得很舒服，以後會做得更好，送東西也可以！

民政課長答：跟副座報告，有關於獎勵金的部分，他是有相關的執行辦法。其實在 107 年的時候，我們有收一個清潔獎金的部分，讓實際參與包括晚上跟車比較辛苦的同仁，能夠有另外的一個收入，但是因為我們上級的獎勵金項目都有局限，所以大部分用在採買他們的設備或是他們的衣服，如果要直接回饋成獎勵金……。

又問：我覺得採買裝備用這些錢一點道理都沒有。今天如果他沒得名的話，裝備不用買嗎？不應該是這樣！就像瑞祥這次領了 5 萬，社區的部分來買一些，什麼事都是沒有道理！應該慰勞那些員工，帶員工出去玩幾天，什麼都好，大家的熱誠會更好！

努力要有代價，不一定是錢，總要拿一些出來獎勵，你看這樣可行嗎？好不好？

又答：好，這個部分我們再來研究看看，在其他財源部分。

又問：沒關係，等一下再請鄉長好好回答，謝謝你。

又答：謝謝副座。

又問：園長好，目前有幾個小孩？

幼兒園園長答：學校嗎？

又問：妳。

又答：兩個。

又問：不太夠，要多生一點！目前我們的師資有幾個？

又答：目前有五位老師，58 個學生。

又問：現在還會有沒有地方讀的情形嗎？

又問：目前還有學校，有名額。

又問：不會像前幾年，大家擠著要進去？我們現在鼓勵人家生育，如果位置夠的話，能夠再增一班，這幾年就好像沒有這種情形了？

又答：跟副座報告，鄉長有指示，如果真的超收的話，他願意再開一班。

又問：最好是這樣，不要鼓勵人家生育，又沒有地方給人讀！

又答：現在已經沒有這種情形了，我們還是以本鄉的為優先。

又問：好，謝謝。

又答：謝謝副座。

又問：課長早，原行課的部分還是承租土地的問題。因為這個部分製造很多的困擾，到底哪裡出問題我也不太清楚。因為承租以及四鄰證明，這都要切切實實的辦理，要不然會製造很多糾紛。

原行課課長答：前面幾次會議也有講到四鄰證明的問題，我們這邊也會嚴格的要求。

又問：你們一定要去看，而且四邊的土地可以調出來，不是光問而已，好不好？如果不是確實在旁邊耕作，你用問的都沒有用！

又答：這邊跟副座報告，網路上都有地籍圖，這部分都可以再確認，我們這邊也都會做確認。

又問：希望你們以後不要再製造這些問題。就像我哥哥那也一樣，我覺得這部分搞到好奇怪，做了3、50年！我覺得很奇怪，不只原保地，希望所有的承租地都必須要嚴謹一點，好不好？希望以後不要有人耕作了，後面的來要硬擠，搞到兩個都不能承租！如果有人承作了，你不給後面的人辦理，遇有糾紛就不應該准了。

又答：是，我們這邊的SOP有糾紛地的話，我們會請申請人先補正，如果沒有辦法釐清糾紛……。

又問：我的意思不是這樣。比如我要申請甲地，你們要先去看，真正沒人耕作，那麼他申請就OK；如果有人耕種，他就不應該申請，這個部分應該退件，我的意思是這樣。雖然沒有承租，你也可以找這個地主，這誰種的？你們要不要承租？別人要來租了，你們要有這種動作。

又答：這部分我們都會跟公產機關去會勘，他們手上都會有一些相關的資料，譬如承租或是佔用資料，公產機關都會表示意見。

又問：你還是不太懂我的意思！如果有人要承租那塊地，還沒放領出去，希望你們一定要到現場去看，地上物有沒有東西，除非是他種的，他要租那沒話講；有種東西，不是他種的，這就有問題了。雖然是公有地，表示已經有人在耕作了，這一筆就應該要查清楚才送件，我的意思是這樣，這部分我再請鄉長回答。

又答：好，謝謝副座。

又問：課長好，這幾年沒有風災，只有稻熱病，還有一些旱災補償。我記得前幾年因為颱風，有一個姓黃的種香蕉要補償，後來補助完畢，上面來查又要退錢，這件事你記得嗎？

觀農課課長答：有一位。

又問：蠻久了，我希望這些事情要確實一點，我怕沒有到現場確實看的話，也可能會再發生。

又答：我們現在因為有GIS帶手提PDA到現場，人用走的，他的路徑圖跡就會出來，現場也會就4個角落來拍完整的相片，現在都非常的精確；第二個就是說，在這邊也要跟所有代表報告，民眾在報的時候，這是他的權利，但是假設他報了九筆，其中都是他承租後的，自己種的地，我們這邊都會受理，但是如果他裡面有一筆報錯了或是謊報，因為他已經簽切結了，我們文書作業上會跟他送上去，將來縣政府或是其他機關來查證，發現了這個錯誤，就法規的規定，九筆全部要收回，因為這個是承諾事項，我們也一直跟農民在宣導，一定要如實來陳報，我們也一直在辦這個事項。

又問：好，謝謝。現在都那麼進步了我還不曉得，因為以前出事情過了，希望能夠避免再發生，好，謝謝課長。

又答：謝謝副座。

又問：鄉長早，幸福巴士已經好幾個月了，目前的成效怎麼樣？大家反應怎麼樣？

鄉長答：謝謝副主席提了很多寶貴的意見給公所。針對幸福巴士的部分，我們在上個月也召開，請村長一起來研討，是不是能夠增加它的功能。除了基本的四個村的基本需求，我們用電話預約，因為奇美有洗腎的，大概每天都會出車，因為有關禮拜六的問題，我們再討論看看，可以協助奇美禮拜六要出來

就醫或是採購的部分，我們已經有在討論了；下午的部分有跑各個點，經過我們討論的點，這次本來聯合豐年祭奇美希望我們支援他，但是考慮到公平原則，所以這一次還沒有辦法協助他們。未來這個部分我們都會訂定遊戲規則，現在我們要經過的任何地點，一定要讓公路局核定之後才可以，因為我們這個有申請補助金。三個月，我們大概都會檢討一次，包括人力的配置，油料的消耗，功能的部分是不是還要再調整，三個月我們都會做一次檢討，輔導團隊東華大學他們也都會來指導。

又問：我認為我們也花了一筆錢買車子，工資、油錢是上面補助比較多，花了4、5百萬，效率要能夠出來。

又答：其實這幾個月下來，大家也都比較知道了，我們的出車率是很正常的。

又問：希望是有效用。

又答：現在他們都會打電話來預約了。

又問：這次我們瑞美運動公園參加了槌球比賽開幕，我的表現最好，打五、六次才能進洞。我們瑞穗鄉辦體育活動，人口都不是那麼多，槌球比賽那一天我問了一下，要花個兩三萬塊。鳳林說一年辦12次，我希望，我們鄉公所也能夠多辦一點這樣的活動，花一點經費，而且每個人都能運動到。

又答：我想今年還是按照我們的社團補助。

又問：那個經費不夠！

又答：如果要編列，會編在民政課一些活動經費裡面。

又問：壘球是怎麼編的？

又答：壘球是北回歸線盃，也是以瑞穗鄉三個比較多人參與的，比較有特色的球類。第一個就是槌球，一個是慢速壘球，一個是少棒，我們每一年都會辦，這三樣，就像副座講的，參與的人數比較多。

又問：而且辦一場的經費還很省？

又答：槌球是比較省的，棒球跟壘球因為有請教練。

又問：而且本身的只有一兩隊，外鄉鎮的比較多。如果全鄉能夠運動到那是更好，辦20次，我們總有八次，這樣可以了吧？

又答：瑞穗鄉槌球的人口數蠻多的，部落也都很願意來參加，稍微訓練，他們的精準度都很強，這個部分一年大概有四、五場。

又問：我們能不能再增加幾場？

又答：我們也希望外面的人來這邊，就像打壘球，他就會住一天，這樣能夠帶動觀光的人潮。我們明年來考量看看，以瑞穗在地的球隊來輪流主辦，這樣子就能夠增加一點主辦，由他們主辦，場地可以用瑞美運動公園。

又問：這樣可以。

又答：這部分我們尊重，我們也會跟槌球的愛好者大家來研究一下，看要怎麼樣來舉辦比較好。

又問：這是我看到，這次比賽人口數也蠻多的，一個村來1、20個，整個鄉就有一兩百個人！而且現在是樂齡時代，這個部分應該能夠追加預算，不要再到明年去了，現在才五月份而已！

又答：好，民政課長再去協調一下。

又問：這個部分不用花多少錢，大家又能夠運動，這真的是有需要。

又答：好，謝謝副主席的關心。

林玉梅代表問：鄉長好。其實槌球運動，我知道副主席對地方的賽事都非常關心，我來延續這個話題，因為我對槌球比較了解。為什麼我蠻熱衷槌球運動？我們也到台北打過全國盃，還有花蓮太平洋盃，我們都去比賽了。我們瑞穗自己辦，是屬於花蓮縣13鄉鎮，我要延續這個話題。這個除了政府在提倡樂齡運動賽事之外，他比較特別的是包括坐輪椅、殘障人士，我們是鼓勵這個族群能夠出來運動。我們參加全國盃比賽的時候，我們看到很多坐輪椅的，拿拐杖的，還是說手腳有殘缺的，他們都很樂意出來參加賽事，這是非常讓我們值得敬佩的，有運動家的精神。所以我也蠻贊同副主席所講的，在瑞穗鄉什麼球類都可以辦，那為什麼會特別推崇槌球運動？因為他比較重視老人家的賽事，他可以提供一個很安全，又可以鼓勵殘障人士出來

運動，所以我希望鄉長在這個區塊能夠多著墨，讓我們一年裡面，甚至一季辦一次。就像你講的，富源有富源的槌球隊，瑞北有瑞北的槌球隊，包括鶴岡、瑞穗也都有，我們大家輪流來承辦槌球比賽，讓大家有多一個經驗，可以承辦大型的活動，這都非常好，也可以達到互相聯誼；我們也鼓勵長者以及殘障人士都可以出來運動。現在包括瓊純小姐，李森霖老師的教會，舞鶴，現在也有買球具，跟縣政府申請的。那些老人家有一半以上都是行動不太方便的，他們也正在練習打槌球，當作是復健，所以這是非常好的。我也希望鄉長在這方面多爭取一些經費，多編一些經費，讓這些長者也都能出來運動。我希望是這樣子，明年能夠多編一點。我再舉個例子，卓溪的主席跟他們鄉長一年球類運動，光是球類編 50 萬，槌球是占比例最高的，這部分也可以做參考。每一個鄉鎮，現在鳳林鎮對社團活動，還有球類運動都非常的重視，還有我們縣長也是很重視，那天她也承諾，她還要辦全國性的比賽，每年都要辦，希望鄉長也可以延續這個政策，好不好？

鄉長答：好。

又問：接下來關於瑞美運動公園，目前風雨廣場現在的進度如何？

又答：跟代表報告，這部分請建設課長來報告，這樣會比較詳細。

建設課長答：代表好。有關代表提到瑞美運動公園的進度，前陣子，四月底，客委會有作我們預算的審查，他審查之後有提出要公所修正的項目，這部分我們也有函請建築師事務所，依客委會審查要點修正，原則上修正完畢客委會大概就沒有意見。目前兩個程序，一個是工程發包，另外一個是現場建物的建照要取得，目前我們已經請建築師事務所，請他去辦理修正，明天的下午，也有請他到公所說明後續的會議，目前進度是這樣，今年一定要完成發包。

又問：今年會完成發包？

又答：只要修正之後，我們就可以上網發包，現在是卡到發包跟申請建照。

又問：工期呢？

又答：這部分我回去看預算書，待會中場休息的時間我回去翻一下，再跟代表報告，應該是會超過一年以上。

又問：這部分希望能夠盡快。既然錢已經有了，我們的進度就要趕上，讓我們瑞穗鄉有一個真正屬於鄉內的風雨廣場，好不好？

又答：我們也是很期待，只是建照跟工程要拆開來看，這部分跟代表說明一下。

又問：鄉長，因為瑞美運動公園他有很多的設施，風雨廣場是其中的一項。對於整個草皮的維護，前半段跟槌球場有落差，不曉得

鄉長後續有什麼規劃？可以把這個場地規劃得更完善；第二點是我們的槌球場是全花蓮縣目前最好的，13鄉鎮所有的球員來到我們的球場，大家都讚不絕口，說我們的球場非常的棒！可是他有一個很大的缺點，鄉長沒有打槌球不曉得，我這裡順便提一下。因為那個槌球場在做的當下，底下的泥土，包括上面的草皮，對於蚯蚓的部分，並沒有去想到徹底去解決這個問題，所以當我們在維護這個球場的時候，每天都要面對蚯蚓，泥土一直往上出來。整個球場本來是很平坦的，結果現在會有坡度凸出來的部分，很多這個部分還能夠解決。我是有請問過人家，他們說直接要公所願意每一年編一點經費，在下雨過後請人家用壓馬路機壓一壓，這樣就可以改善，還有撒蚯蚓的藥，之前都是我們吳清河吳教練他自掏腰包！球場能夠好，我們希望他能更好，也要有心去維護。至於壓路機的部分，我希望公所可以的話，每年有一次，好不好？來共同維護這個球場。

鄉長答：代表的意思，是說下雨之後去壓？

又問：老前輩告訴我們，只要下過雨之後去壓，效果會更好。

又答：這個案子我們請建設課記錄起來，主管會報的時候我們來研究。另外運動公園的工程有很多的程序，都是要來來去去，我們沒有經過核定，我們也不敢去做，這個部分我們都有期程。我們跟建築師都有打合約的，他一定要在時間內完成，如果沒

有完成，我們還是會罰款的！這部分我們會一直監督，這也是列管的案件。其實昨天我也有到圖書館去看，屋頂的設施跟旁邊的攀岩場已經快要 20 年還掛在那邊，我們再研究，是不是有其他的功能可以使用？覺得有很奇怪的東西在那邊，我們都希望能夠在這次的經費裡面來整體規劃。至於這部分，我們公所自己要處理的，看是要怎麼樣處理，彩繪一下是不是可以？只是很難看而已，是不是還有其他的功能可以附屬在那邊，客家的元素？因為這次是客家委員會的經費，彩繪一些客家的元素在裡面，來相互輝映是不是可行？整體的規劃我們都希望能夠符合規定，也能符合大家的期待。草皮的部分那天我們也有看，場地維護的真不容易，有蚯蚓的問題，也要考慮一些大自然的因素、生態的因素，這部分我們來研究看看。如果是壓的話應該還不是問題，在什麼時間點來壓最好？因為經費也不會很多，但是要跟廠商，壓路機配合好，另外是不是要往外擴充，即使那個草地之前也都壓過，這個場地未來還有其他運用的活動。

又問：我不是說前面還要再設置槌球場！是說他兩個草皮落差太高，是不是可以把它作平，這樣也能夠提供另外一種休息的場所。

又答：這部分我們請規劃公司跟代表去現場看，這樣會比較好。

又問：我今天特別去了瑞穗國小。那是溫泉路一段 23 巷，那條巷道直接通到 30 米路，連接九如路那個路口，兩邊的路口我都有

巡視一遍。結果發現公路局他們現在做的路口轉角地區有一個安全島，它有種植一些綠色植物。綠美化我們都非常歡迎，但是我開車的時候，他的高度並不高，當我要轉彎的時候，我發現到，我要往花蓮的方向，但是左邊的完全看不到！他的綠色植物非常高，包括對面那個安全島也是同樣有這個問題，完全看不到左右的來車！這部分我希望說，為了安全考量，避免造成事故，我們是不是可以請相關單位共同來會勘？看怎麼樣把綠色植物把它矮化，草皮上種一點花就好了，這部分我希望鄉公所能夠盡速來處理。

又答：好，我想這個部分就請建設課發文去公路局玉里工務段，安排時間會勘，不只只有這裡。

又問：其實還有很多的點，只要有人反應，我們就會適時地提供資訊給鄉公所。

又答：我們如果有發現問題跟他們反應，他們都會積極的來處理。

又問：這部分很重要，希望鄉長能夠積極的來處理這件事情。接下來就是我們瑞穗鄉的地理環境，物產非常的豐富，包括我們的自然景觀也非常的豐富，但是其實放眼看去中南區，我們瑞穗鄉對於提振觀光這部分，好像中南區整個比較下來，我們瑞穗鄉稍嫌弱了一點，我可以舉例說明。就像光復來講，光復的太巴塢原住民的豐年祭，他是整個花蓮非常有名，再來他們的箭筴

節，他們也有做箭筍餐，這部分推廣非常多年了；然後我們鄰近鄉鎮到玉里，玉里現在有推西瓜節，也有推玉里麵節，包括現在赤柯山也有金針花的系列活動；然後我們往下富里，他們也有金針山，他們辦一系列的活動，包括 193 線系列活動。他們請了陳昇來表演，同一天我們在瑞穗國小辦了一個非常盛大的草地音樂會，我相信鄉長跟在座的各位都有到場，人潮比較之下，我們花了那麼多錢，並沒有達到那個效果！但是我們反觀去看鄰近的鄉鎮，他們在提倡觀光，辦理相關這樣的活動，包括市集，他們的人可以來自四面八方，不是局限只有瑞穗鄉的鄉民，包括媒體都願意到。我覺得這部分我們瑞穗鄉必須要檢討跟學習的地方，我不曉得瑞穗在這個區塊，鄉長站在你的立場，是不是有其他的想法？

又答：謝謝代表非常關心。其實在我上任以來，針對泛舟鐵人三項、假日市集、箭筍行銷、文旦行銷，其實我們一直在把地方的農業跟觀光一直做推展。可能代表的想法認為，我們已經好像沒有在做比較大型的活動來招攬客人，但是我們現在做的是精緻的各個小點，我們是平常就把客人帶過來。我們重視在他的基礎培養，包括青農返鄉。我們的小旅行 19 個點，都是單獨，未來可以發展，不是什麼事情都要由公所！我們公所是輔導到他可以自主的時候，甚至還可以幫助其他周邊的，甚至串聯結

合，包括跟溫泉旅宿業者來做結合，他們現在都能做到這樣的能量。文旦的行銷，我們今年已經排到九月，我們的時間也都排定了，今年我們可能就增加一個東管處國際泛舟比賽，因為今年縱管處沒有經費，我們公所主動來配合。下午四點到晚上9點，一個農產行銷跟假日市集，他們所說的選手之夜，但是我們不設定在選手，我們是要整個瑞穗鄉的遊客都可以一起來，在觀農課現在的辦公場所。

又問：6月5號就是結合這個是嗎？

又答：6月5號是我們公所辦。

又問：這個部分跟東管處沒關係嗎？

又答：他是希望我們在前一天可以搭配一個活動。所以那天我們就馬上決定，跟觀農課討論，把我們今年要推廣的活動搭配，把亮點做大。東管處他辦鐵人三項，因為有很多的遊客會進住瑞穗，所以那天我們都已經設計好規劃好了，也希望代表能夠共同來支持。樂團大概都是我們花東地區一些比較有名的樂團，農產品是以我們輔導小旅行跟地方特色的產業一起進來，攤位也都已經設計好了；其他的部分，我們在9月11號也跟我們的縱管處自行車的活動，他也希望我們在那個時候可以行銷我們的文旦，希望我們能夠提供一些當季的文旦來給我們的運動選手，我們也同意跟地方、中央的活動搭配，像音樂市集一場

40 萬，但是只要是中央來到地方，我們都願意來配合，我們的農產也能夠透過這樣的機會，也能夠做一個成果展示。因為泛舟鐵人三項辦一次要將近 300 萬，要到處要錢，也看不出他的成果，我們自己也都在檢討。所以我們現在很多的活動，都把產業跟我們的活動結合在一起，像我們這次的聯合豐年祭，我們也把小旅行優先，每一個部落都給他一個攤位，希望未來都用這樣的方式一直帶一直帶。像今年的聯合豐年祭是這幾年來辦得比較像樣一點，而且比較有內涵，而且把幾個特色的部落歌舞都已經錄製，然後給他們部落。奇美已經拿到智慧財產，他們的舞蹈跟歌謠；然後加納納也拿到了，伐木舞也拿到了，還有富源脊魯棧的木馬舞，這也是我第一次看到！我們很希望部落帶頭的人，我們很願意配合他們，因為這樣我們可以爭取很多經費來輔導他。就像奇美文物館有意願要策展的，我們前一年就要跟他輔導收集，把所有東西弄好，第二年才能夠呈現出來。今年是溫泉部落，去年是馬立雲部落，都做的很精緻，很多的專業人員看到都說很讚賞。我們希望做的每筆錢都是能夠紮實的扎根，不是大拜拜，拜完沒有什麼效果！這個不是我想去達成的目標。所以我們這幾年都用扎根的方式，我們花了很多的時間跟經費在各個產業，他們需要什麼，我們就提供他要的元素，不管是資材或是他要的資源；還有教育的部

分，我們都是尊重他們，然後配合他們，不是鄉公所要做什麼，我們做什麼沒有意義！做一做不是他要的。所以有很多的寶貴意見，我們都會去分析去考量，只要是好的，我們一定都接受，都是以他們為主，用這樣的方式多元來發展。其實我們跟所有的協會產業，我們都保持很好的暢通，只要一看到訊息，像這一次農會他也有主動，5月8號要我幫助什麼？我說這個經費已經足夠了，你來參與就好，以後有機會，我們大家一起來結合，都是在為瑞穗的產業在打基礎。如果沒有經濟收入，你怎麼保留這些人？幾年來瑞穗的人口數，我看到還很訝異，11,200多人，是緩慢的在下降，鳳林可能剩下10,600以下，富里今年已經破萬，玉里剩下22,000多人，光復老化的更快！

又問：其實在瑞穗鄉我也有看到很多青農都返鄉，很願意把心力投入在瑞穗鄉的各個角落，各個產業，這個我們都看得到，而且在去年的時候我就發現到，在政策上真的有改變。比如部落小旅行，我覺得我們的課室主管都很用心，這個區塊確實做得很好，而且在地生根，把我們的基礎打好，由這些青農主動來做，這個區塊我想這是相輔相成，公所願意輔導，地方願意配合，這都非常得好。

又答：所以我們的想法，大型的有幾個？其他的我們希望真正的深根到現在的產業，甚至部落文化，我們都希望能做這樣的東西，

這樣才能夠長久，一次拜拜完，給他 3 萬 5 萬，下面就沒有了！  
我覺得這不是我們期待的，所以現在大概都是做精緻化。

又問：目前我看公所的團隊非常的好，其實我給公所的團隊評價是非常的高，如果有缺失，美中不足，我們願意提供一點意見，讓鄉公所來做參考。我們希望部落小旅行，跟大型活動都可吸引相當多的觀光客進來，所以我們也會在這裡提供一些意見，讓鄉長參考，希望以後我們在提振觀光的部分，是不是有不同的思維，不同的方向？可以共同一起來推動，一起提升這個品質。講到豐年祭，我早上下午都有去，我也是看在眼裡，大家都很有用心，也辦得很成功，今年確實他裡面的活動性跟以往都不一樣，讓人家有驚艷的地方！

又答：我們希望每一年辦，有缺失我們都要開檢討會。

又問：包括去年質詢的時候，我就有提到一點。瑞穗鄉辦大型活動的時候，很多的攤位都是來自夜市，去年問完之後，我就發現，一直到現在為止，這些市集就有改變了，把我們在地產業，有做這些小東西的或是一些美食產品、手工藝品，能用真正在地的人出來擺攤，這是非常好的。

又答：這部分我們一直在檢討，只要是好的，我們也一直在鼓勵每一個部落你去找，我們審查一下，不要重複的，大家都賣香腸，也沒有什麼意思，這部分我們都有細心的來調整。

又問：這一點我們是很肯定，也做得很好。

又答：所以我們公所同仁真的非常辛苦，每次都要感謝他們。

又問：這部分也要給你們鼓勵，我們這個話題到這裡，接下來中正南北路雙黃線。從去年我都一直在反應，在舊自來水廠一直到童之園這一段，他們那些住戶就在反應，為什麼沒有缺口讓他們能夠轉彎，他們一直要從自來水廠那邊，一直騎到童之園那邊才可以迴轉？目前警察又追得緊，我只是舉一個例子，是不是其他路段也有相同的情形，我並不知道，但是這個路段，我希望去年就有提過，可是鄉公所都沒有回應！

又答：謝謝代表。其實在之前的中山路二段，主席也都很關心，後來我們會勘以後，在十字路口的幾公尺以內是不行，後來我們有把雙黃線改掉。有時候路面不寬，有時候停車停下去，機車道、人行道就沒有了，這個部分我們有改善過；中正南北路的民生路到民權東路這一段，民眾有提雙線改成單線，這部分也改善過了，讓民眾有一些空間可以停車。現在自來水公司到童之園這一段，那天也有民眾提這個部分，我們再來提道安會報，請交通隊也一起來會勘，這個部分可以有適當的地點來開放給民眾可以迴轉的空間。這次定期大會代表所提的跟交通有關的，我們一併提到下一次的道安會報提出來，包括紅綠燈以及道路安全的部分，都一起提出來。

又問：昨天兩位鍾代表有提到，我們的音樂廳殘障的斜坡道，我現在要提的是右邊的樑柱，很多人都去撞到頭，那個地方看要怎麼樣去改善，包起來？怎麼樣都好，兩邊都一樣很容易撞到頭，這也講了很多年！

又答：其實這個區塊，當初我們把它拆開之後，才知道旁邊還有柱子，還有水泥牆。這兩天我也一直在想這個問題，要怎麼辦？也有升降機的模式，也有一個斜坡的鋁板，但是好像都不是很恰當！

又問：你那個斜坡做好之後，10 個人 10 個人都說不好，沒有人說好的！

又答：這個部分我們明天主管會報，我們研究有沒有其他的替代方式，旁邊的扶手我們可以先做。

又問：爬樓梯上去，上面的樑柱常常撞到頭，這個部分也要想辦法。

又答：當初的結構就是這樣，如果把它打掉也沒有辦法，全部因為他已經到邊了，旁邊就是水泥牆，我們還特別從檔案室的天花板打開來看。

又問：舞台的後面能不能做更衣室？有時候表演者要換衣服，都沒地方可以換！

又答：因為他的空間有限，就這樣！

又問：表演者要換衣服沒地方可以換！

又答：我們一拆開才知道這個結構體，因為有些結構是要對稱的。

又問：把3樓的空間看怎麼樣整理開來。

又答：改的房子最頭痛。

又問：沒關係，這個部分鄉長你再研究看看。

又答：我已經在明天的主管會報，針對這一條請建設課研究有沒有其他的變通方法。

又問：因為我那天去花蓮買禮品的時候，我發現店家裡面有兩件背心，其中一件是屬於新城鄉公所做的，另外一件是屬於吉安鄉公所做的，他裡面印的字是他給每一村的村長，每一鄰的鄰長一件背心，包括名字都繡上去，對於這個區塊，我們鄉公所好像一直沒有做這個東西出來，如果經費允許的話，是不是給我們本鄉每個村的村長，各鄰的鄰長一件服務背心，是不是可以這樣做？

又答：鄰長的部分我們再來研究看看，我們有168位鄰長應該還好，這部分我們來研究看看。

又問：我覺得新城、吉安都有在做。

又答：鄰長的部分繡名字，他穿出去的意願會不會很高？村長的部分是OK。

又問：公所送給你是因為你是鄰長，你要去服務你的鄰！我覺得這樣會比較好，這樣也可以識別你是鄰長，這樣也可以防詐騙，有些人不相信你是鄰長！

又答：這個部分如果不是很多錢，我們就用預備金就做吧，做的時候品質要要求好一點！

又問：你們可以去參考吉安的不錯，又薄又輕。

又答：去參考一下，看他們的錢多少。

又問：好，謝謝鄉長。

又答：好，謝謝代表。

陳國政代表問：鄉長早，我現在不知道溫泉路的路樹是誰在管理？

鄉長答：是公所管理。

又問：有很多的樹穴都沒有植栽，這要怎麼處理？

又答：謝謝代表的關心。最近有跟周邊的業者，跟村長也提過，之前植栽的有死亡的，或是民眾前面現在只有樹穴跟草皮的部分，我們都在討論，請大家來研究一下，是不是還要再植栽？要植栽什麼樹？大家來討論，有共識之後我們再來種植，這樣會比較好。有的樹穴是在民眾不太願意的地方，這部分跟代表報告。

又問：我是希望在沒有住家的情況下，看你要種什麼樹，把它種好。第二點，我想請問你瑞北垃圾掩埋場再過來一點，本來不是縱管處或是誰規劃的，現在有人在那邊耕作，是什麼情況？

原行課課長答：剛才代表問的土地，應該是在瑞北段地號的土地，是原住民保留地，這個部分他目前已經沒有管養機關在使用。那一塊土地相關的申請人有兩位，一位是李春河，還有一個是楊

素花，不過她已經去世了，由她的兒子楊政富這兩位，有申請原保地的回復。

又問：現在變成他們申請的就對了？

又答：這是在申請中，兩個重疊使用。目前我們在5月4號的時候，我們有排會勘，有確定他們是重疊使用，他們也會申請原保地的調處。

又問：好，謝謝。

又答：謝謝代表。

又問：鄉長，我們瑞穗的產業這麼多，你有沒有想要把它整合出來，還是要怎麼做？

鄉長答：其實產業的整合，我們只能站在輔導的立場。產業提出需求我們來去輔導，或是將計畫，現在政府有很多專業的補助計畫，有的是透過農會，有的是透過縣政府，我們都會轉給相關的產銷班或是溫泉業者，希望由他們提出來。公所能做的，就像剛才林代表講的，我們來輔導，整合的部分，我們現在做的小旅行，除了用原住民的元素以外，也有一些青農的產業允許他進來，用這樣的方式來結合，所有的事情都要業者共同來參與。

又問：我希望我們公所能夠研擬一下，能夠用一個大型的入口意象，可以吸引到觀光客來到這裡，可以來這邊打卡，也可以創造商機，我希望鄉長能夠有這樣的思考。

又答：謝謝代表，其實我們一直在找地點。地點很重要，你沒有一個公共區域的地點，要蓋都很困難。尤其我們很希望在台九線的周邊有公共的土地來做，所以我們現在在舞鶴的茶葉展售中心，為什麼要花錢去做？以後那邊開放出來了，有一個符合無障礙的廁所、哺乳室，而且又可以停車，這樣才有辦法吸引人，所以我們才會把經費投注在那裡，那個地方未來可以做一些意象。以前構想很久的造型屋這部分，我們先把基礎用好，我們再來做後續的部分，這樣才會比較長久。

又問：高中預定地，我上個會期也有講了，他的地目一般反應，地目還沒有解編，我們是不是有在處理這個問題？

又答：謝謝代表的關心。還地於民已經超過 10 年了，民眾也一直在意這件事情。這次全國性的，針對私有土地編訂為公共設施預定地的土地，做全面性的檢討，花蓮縣政府也做了說明會，今年年底以前一定要報到內政部來核定。上個月也親自要我去縣府表達意見，針對高中預定地跟體育場用地這個部分，我們有表達公所的意願跟想法，也要尊重法規，到那邊委員就會給你退回來，因為要解除編定有很多的規定。高中預定地跟體育場預定地，我們是同意縣府那邊，他如果要變成住宅區，要比

率多少人，土地人的同意？可能會來不及，他們的建議是，原來是什麼地目，就先恢復原來的，後續如果要再重新規劃的時候……。因為我們的人口也沒有增加，他們希望我們這樣，我也尊重他們的意見，這樣應該是最快的。以後農地還是可以蓋農舍，目前縣政府兩位委員的意見，他們也有特別找我去，現在大概私有地的部分都還在檢討。

又問：我希望鄉長能夠盡快爭取，讓他們真正的能夠盡速地還地於民。

又答：是，好，謝謝代表。

又問：課長你好。我這裡有一點建議，禮拜六的豐年祭我有去，可是這個大型活動，你們的酒一個人一口傳喝過去的，在疫情嚴重的時候，因為來的人是四面八方的人，你這個都沒有防備，真的很危險，我希望以後的大型活動，這種方式我們是不是準備一個免洗杯或是其他方法，好不好？

原行課課長答：報告代表，主持人在活動之前有做防疫的宣導。

又問：可是你們的酒一個接一個喝！如果其中有一個有疫情的話，那怎麼辦？我希望以後大型的活動，我們要注意到安全的問題，因為現在是疫情，防疫期間，好不好？

又答：好，我們這邊還會再做宣導。

又問：好，謝謝。

又答：謝謝代表。

##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鄉政總質詢(110 年 5 月 12 日)

鍾湧春代表問：課長早安，目前我們瑞穗鄉的身心障礙人口，你這邊有數據嗎？

民政課課長答：跟代表報告，我們身心障礙持有手冊的部分，大概是 1100 餘人。

又問：跟民國 90 年左右大概多了 300 人左右。因為 12 月 3 號是國際身心障礙日，記得在前一兩年也有辦一次活動，跟花蓮的原住民及身心障礙協會一起辦一個活動。之前在 90 年、87 年以後，也曾經辦了好幾年的聯誼活動。因為身心障礙人口在瑞穗鄉超過 1000 人，我不知道民政課這邊對身心障礙這個區塊，除了無障礙設施以外，還有沒有別的，譬如說慰問也好，演講也好，活動也好，關懷系列的，有沒有這種方式的規劃或是計劃？

又答：有關於身心障礙朋友的部分，其實現在衛生局或是據點，以及相關的社團，也有做一個分項的帶動以及服務。以我們鄉公所的能量，因為身心障礙的朋友有分很多的不同程度，如果我們只是辦一般性的活動，其實沒辦法昇化到各個不同程度的身障者身上。像瑞穗鄉現在其實也有兩個失智據點，這個部分會針對失智的身障朋友，其他文健站或是社區社團，他在辦理各項活動的內容，也都可以讓身障的朋友參與。跟代表報告，其實

全國身障福利聯盟，其實在每年的身障日的時候，他也都會跟衛福部申請經費，在各區域辦理活動，我們花蓮縣來講的話，會以縣的等級做一次性的範例，13鄉鎮的部分，我也有參考其他鄉鎮市公所，因為動員的能量也要兼顧我們身障朋友的安全，所以目前在鄉的等級，大概都在社區、社團，以地方性的參與為主，以上做一個報告。

又問：我想公所在照顧每個弱勢族群，以及新住民的部分都非常用心。我也覺得在這個區塊裡面，坦白講我也曾經在代表會質詢過好幾次，包括新住民，因為瑞穗鄉的人口大概也超過100多人，還有成立一個圓夢園新住民協會，我也很希望，不管每次在辦模範父親，或是模範母親、模範婆媳，這個區塊裡面，只要名額允許，可以的話，例如復健的身心障礙，這個區塊裡面也好，新住民這個區塊也好，能夠編一個名額給他做一個鼓勵或是表揚，這個區塊裡面有沒有可能？有沒有用這個方式去規劃？

又答：跟代表報告，各項活動的部分，我想我們這邊也會盡量的去不重複，能夠分配到各社團，有意願的社區、社團能夠共同來參與，這部分我們會納入參考，謝謝代表。

又問：我希望在今年的模範父親也好，或是明年的模範母親、模範婆媳，只是增加一個紀念品，增加一個獎牌而已，對於身心障礙，

對新住民也好，有一個很大的鼓勵作用，我希望能夠由公家的機關做起而代動的效果，本席提出這樣的建議。

又答：好，謝謝代表。

林玉芬代表問：秘書早安。我想先針對公文的部分，我們所有的公文發給代表或是代表會，是由各課室來發文，還是有人專門來整理送出？

秘書答：我想針對兩個部分，如果是三層決的部分，像一些會勘，這部分課長這邊就會決掉；如果是議會決議案的部分，如果要回文到代表會這邊，是由我這邊做文書的研擬。

又問：這個部分我沒有針對某個課室。我最近收到的文，這封是有附件，實際上沒有附件，給我們很多的公文都是這樣。其實我們也希望，能夠了解這個公文來了以後他詳細的內容，但是通常很多次幾乎都沒有附件。我們也曾經建議過，但還是沒有附，下一封就有附了，他附了兩個附件，這樣也方便我們知道，這個議案到底是在談些什麼，這是第一點，附件的部分麻煩要齊全，這樣能方便我們了解；第二點，有很多公文可能我會遺漏掉，但是我會請教代表會秘書，問他們有沒有收到，但是常常代表有收到，代表會就沒有收到。其實我們的提案都是由代表會這邊出的，應該要回給代表會，除了給提案代表之外，應該

要回到代表會，我們秘書這邊也會彙整，我們有時候會遺漏或遺忘，我們就能夠詢問我們的秘書。

又答：這邊我要回覆一下。代表會上一次的定期會，玉芬代表也有提示我們，在那之後我們發到代表會的文，我們都會特別的注意，一定是正本給代表會，副本給各代表，如果代表這邊覺得哪一件，我們會逐案去追查；另外還有一個，剛才代表有提到沒有附件的部分，因為附件的部分，一般我們都放到正本，之後我們會要求業務單位，提案的代表也把它列為正本，這樣正本(副本)的部分就會有附件，以上報告。

又問：所以只有提案代表才有嗎？

又答：因為針對議案，我們會針對提案代表，正本發給代表會，副本就會給提案代表。

又問：其他代表就沒有了？

又答：其他代表我們過去是沒有發，如果代表會這邊有需要，我們就會再另行發。

又問：了解。另外在會勘的部分，我們經常會勘，會勘完就會寫一些會勘紀錄，但是我們比較在意的是會勘後的結果，到底結論是什麼？我們公所的意見，我們希望會有各方面的紀錄，但是通常沒有。因為還有一點，其實我們代表都非常認真的去跟上面爭取經費，我覺得我們建設課技士出門的時候，當然也是很辛

苦，但是當我們要提案的時候，他們就說這個經費要自籌，自己尋找，是要向縣府爭取。我們公所都沒有做我們的後盾，一點都沒有！馬上就回答我們說，這個部分公所沒有辦法，代表要自行解決！

又答：我想這部分回應代表。我們會分區塊，比如是清淤的部分，我們就會納入原本的計劃項下去支應，如果是小條的錢，如果代表建議案，這邊可以處理，我們就會優先處理，如果涉及到不是公所轄內的執行的範圍的部分，我們也會轉請相關單位來協助。如果在預算編列的時候，我是有建議我們在編列明年度的預算的時候，代表曾經的提案，我們在財政允許之下，可以容納過來，其實我們按照優先順序，我們也會排列到明年預算執行的項目裡面。

又問：對啊，這樣就很好。可是我們技士出去就很可憐！他完全沒有權力可以說這該怎麼做，變成代表會有一些意見，所以我希望在能夠的範圍之內，如果案件不是很大，你可以說我們盡力來爭取，給他一點力量，不要每次出門都說，代表你要自己來爭取，感覺他們很辛苦，他們也不想講這樣的話！但是他們又必須要講，我覺得這個部分可以跟我們的技士來聊一聊，給他們一些資源跟力量。如果是小額的部分，雖然我們有代表建議

款，但是也是不夠，像我每年都不夠，我都是向外面爭取經費，如果可以的話也給他們一些些的權限，好不好？

又答：好，謝謝代表。

又問：鄉長早安，有兩件事。第一件就是觀農課的辦公室，我那天去看，好小、好窄！真的不是一個非常好的辦公室環境，我感覺真的很辛苦，我知道目前是在辦理撥用，目前辦理撥用的狀況是如何？

鄉長答：謝謝玉芬代表。長期以來，不管是部落或公所各項建議跟協助，有關觀農課遷移過去，他使用的區分，就是辦公室場所，就是那個地方。我們針對那個部分，只能在那個區域，而且那個地方可以有內外，下班以後可以鎖起來，雖然人比較多一點，包括約僱人員都在裡面，是擠了一點，如果民眾來洽公，不是要在電腦前作業的話，我們都可以請到旁邊的休息區，包括在辦理農業資材的補助，我們都有在旁邊增加臨時的服務台。

又問：我那天有帶兩位民眾去，前面就坐得非常擠，所以未來有可能擴充嗎？

又答：等我們撥用完成才可以做裡面設施的改變。包括旁邊的宿舍，所以我們不能做其他的功能改變，所以希望能夠把這個地方活

化起來，讓我們公所同仁有一個住的地方，我們也不能改變他的使用目的。

又問：所以這個撥用程序大概還要多久？

又答：我們現在已經通過第四次通盤檢討，要等到第四次通盤檢討通過以後，我們才會跟國有財產署申請。用這個程序要到那邊，他的使用區分是縣政府遊客中心，所以沒有辦法撥給公所，我們要變成機關用地，才可以撥給公所。

又問：所以還有一段時間，那就要委屈觀農課同仁，辛苦了！

又答：我也是有提過，因為我們自己內部的也很窄，當初才會考慮，因為我們這邊已經突破百人。因為這幾年公所拿了很多計畫，計畫都有搭配人力的配合，連我的辦公室都坐三個人。

又問：現在因為地熱，去年的時候有兩件申請案。地熱目前的狀況有繼續在申請？還是縣政府有不同的意見跟看法，所以地熱的部分有停止下來？

又答：這個部分，公所之前都有開會討論也有決議，羅文騰代表也有提出。我這裡有一個書面的資料，目前對於地熱的部分，以及太陽能的部分，目前有 11 個單位來申請，地熱的部分，瑞穗鄉境內的，但是我們討論的結果就是一致性的，通用這樣的意見做回覆。我們這裡的原因有好幾項，在這個第 7 項裡面，經過公所的討論，我們公所沒有法源依據，所以在再生能源的相

關意見要表達支持或反對，我們有請示花蓮縣政府，但是到現在都還沒有回覆我們。

又問：就是縣政府有請我們提意見就對了？

又答：我們都有做這樣的回應，因為我們要一視同仁。實際上我們公所根本沒有法源依據，怎麼樣能讓公所來表達支持或不支持？所以經過公所內部討論，我們用同樣的方式。因為地熱跟太陽能後續有可能發生什麼問題，我們沒有那個專業能力。我們尊重法源的依據，只要縣政府核定的話，我們就一定會配合辦理。

又問：審核是縣府最後核定，如果我們地方有意見，其實也可以做一個陳述！

又答：他們有公文來，希望這些業者能夠跟地方溝通，而且爭取到地方的支持。針對這個部分，也有很多人來跟我們做溝通。

又問：所以現在結論就是，目前這些案子還放著？

又答：我們的回覆是一致性的，只要他縣政府通過，我們就沒有意見。

又問：目前為止縣府也沒有通過任何一個案子是嗎？

又答：縣府的部分，目前還沒有。

又問：好，這個部分以後還是要麻煩鄉長。如果地方有意見，也要代為轉達，把地方的意見傳達出去。

又答：這資料能夠給代表一份，我們把整個資料都有準備好。

又問：好，謝謝鄉長。

又答：謝謝代表。

又問：先請教所長，目前的納骨牆，目前已經轉建設課在發包對不對？

目前的工作是在建設課，這個部分應該什麼時候要完成？

殯管所所長答：依計畫是今年年底要完成，按照我們的發包，目前要

先取得雜項執照之後才可以開始動工，動工的期限是 360 天。

又問：依照目前的期程是來不及？

又答：是不行，那是預定。

又問：建設課這邊目前處理的狀況如何？

建設課課長答：這邊跟代表報告。我們目前納骨牆工程的案子，在我

們去年年底的時候已經發包完成了。因為工程發包完成，這個

部分要等到執照取得，目前的執照，我們原先規劃是朝雜項執

照的方式去辦理，因為雜項執照的方式有一些法規不會那麼嚴

謹。如果用建照方式取得不是那麼容易：五大管線要檢討，綠

能要檢討，結構要檢討，這樣會比較複雜，所以當初我們案子

在發包的階段，我們有請外聘委員幫我們做一些審查，在審查

的過程中也有跟廠商那邊做確認，因為這個案子有發包期程，

當初我們也是要朝雜項執照方向去執行。

又問：所以，現在我們的執照都還沒有申請到的意思嗎？

又答：現在的變數，就是建築師幫我們送審的時候，公會那邊說我們

納骨牆的量體看起來像是建築物的方式，經過他們公會審查，

還有建管科討論之後說，我們這個案子是要朝建照方式走，這樣就會影響到我們的施作期程。因為這個案子，剛才所長有報告，在 360 天內要完成，預定也是今年年底要完成，但是計劃趕不上變化，我們就要報行政院工程會前期計畫的修正，還有計畫變更的修正。目前我們在四月底，鄉長也有召開我們內部跟廠商的會議，會議途中我們也有請建築師，把他們的狀況提出來討論，包括施工廠商的技師也很熱心，跟我們去公會做最後的確認，目前我們決議還是朝雜項執照方式去走，所以在我們整個的規劃會做一些調整。

又問：所以我們目前的建照才要申請是嗎？

又答：是。

又問：所以還需要一些時間，工期也一定會延後？建照的申請會很快嗎？

又答：建照的申請，在書圖上要做調整，然後送建築師公會去審，主要是公會的意見。

又問：就像梧槿聚會所是一樣的嗎？

又答：對。

又問：接下來我想請教，梧槿聚會所已經拿到核定函了，目前的進度是怎麼樣？

又答：跟代表報告，核定函的部分，我不知道公所收到了沒。

又問：已經收到了！

又答：現在我自己這邊的內部作業，因為核定函是原行課那邊收，我們建設課內部的作業是我們，今天下午已經有跟建築師事務所約來這邊做討論，我是要跟他說，我們後面要發包執行這個期程要跟他做討論。

又問：沒關係，這部分顯然我們有多出一個月時間比較充裕。

又答：那個函我有看，他好像說8月20號要發包完成，目前是五月中。

又問：我們當初預定是七月底。

又答：七月底是開工，所以建照跟工程發包要拆開來看，但是這兩個又是一體的。

又問：後續的事情，就麻煩課長趕緊上網招標。

又答：我們今天請建築師來討論，就是要討論這個問題。

又問：應該很快就能夠上網招標了，也都準備好了，對嗎？

又答：對。

又問：因為我擔心，梧槿聚會所已經很久了，然後一次一次的讓民眾失望，所以這次希望能夠如期把它完成，看樣子應該是沒有問題？

又答：目前順利進行。

又問：另外，花 64 線目前因為廠商在解約中，你知道目前的狀況是怎麼樣嗎？

又答：私底下有跟縣政府土木科承辦人員有討論。目前他們整個東興營造在縣府的部分，好像有五到六件案子，目前可能會朝就地結算的方式處理。但是有一些可能他們的材料、設備已經準備要運進場，就工程來講這些也要估價給人家，看當初訂的合約是六成還是八成。

又問：這部分就由縣政府他們來處理，我們也要多關心一點，看進度如何？

又答：我也是非常關心跟擔心，因為汛期又要來了，花 64 線就這樣擺著，很可能會造成二度傷害！

又問：我看他目前有用帆布袋蓋起來。

又答：這都是臨時性的動作。

又問：這部分我們就關注他的進度。另外秀山橋，我們應該有提案，要興建、改建的提案嗎？

又答：花 61 往魯摸子方向的秀山橋，前幾次代表會的臨時會有提，要美觀修繕，可是後來原住民行政課這邊有報特色道路，但是沒有過。

又問：在原民會還有沒有其他的地方可以用到經費，如果橋要興建的話，是要一筆龐大的經費，有沒有可能從其他的地方來爭取？

又答：跟代表報告，我知道公路總局在 111 年到 114 年，他有一個花蓮縣生活圈路網規劃計畫，他那個主要是在非都市區，都市計畫區以外的地方可以去做。

又問：這次我沒有提案，不知道有沒有被規劃進去？

又答：在三月底的時候，縣府的副處長也有率他的團隊到公所這邊來討論這個提案，有一些村長跟代表都有出席。因為他們討論的主要是可行性，新闢或拓寬都可以。我們也有提了五個位置，我們也是把會議中一些村長代表提的案件彙整之後，我們也有提個位置。

又問：有把這件列入提報嗎？

又答：那一件是沒有。

又問：在生活圈的範圍內？

又答：我們沒有提，我們也可以再去問這部分能不能再追加。

又問：這部分再麻煩課長追蹤一下，看這個案子還有沒有？如果沒有  
的話，我們再想其他的辦法，再做其他的提案。

又答：好，謝謝代表。

又問：課長早安。其實我之前也有提案過，有關路樹的問題，我們中正南路的路樹都剪得直直的，我到 193 線玉里，這次我們國內考察，這是我們鄉內的路樹，都是切直直的；這是 193 線玉里鎮，他是非常唯美的一段，新娘都可以去拍照。他的樹葉是橫

向發展，有樹蔭，跟我們的完全不同。美觀上我們的功能好像都不太有；再過來這個是佳冬的路樹，在松浦路段，這是冬天是鳳凰樹，已經在落葉，也是一個非常美的美景，雖然他枯了，但是也很美；這是在台中的行道樹，我也拍了一下，但是他上面的樹葉也支撐開來非常漂亮；這是高雄市愛河的部分，我的意思是說，這是小棵的路樹，他也沒有被剪得直直的？大家的路樹都可以這麼美麗，為什麼我們的路樹是這樣？但是我們溫泉區的路樹又很漂亮，也沒有被切成這樣！為什麼這一區每次都被切成這樣？102年甚至切成這樣！鄉長任內之後就沒有砍成這樣，這時候被人罵得要死，連護樹聯盟都出來講話，是不是？我們鄉內的路樹修剪的時候，好像都是直直的，這部分可以解釋一下嗎？

觀農課課長答：感謝代表的提問。中正南路是黑板樹，妳現在拍到上面有電線的部分，是請台電來做一個修剪，因為他影響到電線，因為經費上的考量，那一段路蠻長的；第二個其實本所的經費，1年是80萬左右，要做11個村！黑板樹的樹系它本身就是比較脆，如果是颱風來的時候很容易斷，修剪比較有成型的，就是公路局在玉里加油站旁邊的台九線，那邊有一排黑板樹，他們在修剪的時候，也不會把它做成扇枝狀，因為很容易就折落了。至於193線的其他路樹，因為縣政府長年有在養

護，他們也都有開口契約，他們經費也比較充足。鄉長有指示，我們針對各村村長提出來的一些鄉道或是重要社區的路段，已經有在逐年做改善。當然我們也希望說，有一部分的樹型能夠達到美學的標準。鄉下的路像富興村，昨天我有去看鄉間道路比較窄，他的樹也都出來了，但是村長認為貨車要過的時候，上方會去卡到，也希望我們去修，這個也跟他討論兩年了！今年他還是堅持，不過還是希望能夠維持有綠蔭的狀態。

又問：因為上次我們前面也在修剪，也是直直的榕樹，所以我覺得，是不是我們公所在修剪的時候都修直直的？

又答：妳說我們前面修剪的路樹為什麼是這樣修剪？因為本來他分枝就很多，考量到他本身的狀態跟我們的地形、地物，因為他下面是停車場，如果你要修剪像一般的景觀路樹，確實在管養上跟危險性上會比較困難。包括今年我們有可能在前面修剪第二次的話，希望他就能把樹形修得漂亮一點，因為樹跟剪頭髮一樣，他要慢慢地跟他雕塑。

又問：像榕樹的部分，在鳳林他們就修得很好，圓圓的一棵，我覺得他們修得不錯，我們應該要來做一些調整，這部分再麻煩課長。

又答：好。

又問：另外，有關於災害補助的部分，這是我們比較辛苦的。因為從去年開始有稻熱病，還有鳳梨的寒害，還有茶農的乾旱。依據

我們農委會災害補助辦法，有沒有覺得過時了？他只針對颱風、龍捲風、豪雨這些部分。現在我們氣候變遷這麼嚴重，氣候異常非常嚴重，像稻熱病，我為什麼當初那麼努力爭取？是因為稻熱病在發生的時候剛好是梅雨季節，他沒有辦法噴農藥，因為下雨沒辦法噴所以衍生了，這是農夫告訴我的，造成他沒有辦法抑制稻熱病，導致最後都沒有辦法收成。我一直認為他跟氣候變遷、氣候異常是有關係，有沒有在開會討論的時候，討論到這一點可以納入？跟農糧署他們開會的時候可以把這個意見納進來。

又答：如果下次還有專案會議的話，我們在會議中會提出來。

又問：代為轉達農民的心聲，每年這樣子的損失也是非常心痛，所以麻煩課長在會議上能夠提出來，並能夠將相關的資訊提供給我們。

又答：好。

又問：謝謝課長，再來麻煩原行課長。最近辛苦了，我這裡還是有一些意見，跟你溝通了也很多年，我認為我們還沒有溝通的很好。首先我想問的就是說，原住民族委員會主辦的業務是針對原住民對嗎？他所有辦理的業務是針對原住民，對嗎？

原行課課長答：原民會的設計規劃宗旨是針對原住民設立的，有關相關的福利，各種的工作事項。

又問：所以他所有的業務是針對原住民，我們花蓮原行處呢？

又答：跟代表報告，機關組織的設立，譬如原住民業務單位的部分，是有原住民相關業務的需求才設立專職的組織。

又問：就是說，所有的業務也是針對原住民而設的，他每組業務都跟原住民事務相關，對嗎？

又答：是。

又問：那我們瑞穗鄉公所原行課呢？

又答：我剛才講的，如果我們行政組織，特別針對族群設立的，組織他是有他的時代背景。我國是有針對原住民有相關的政策，從憲法到相關的規定，有針對原住民做相關的工作事項分工組織。

又問：也就是說，我們所有業務也是針對原住民為主的業務單位，是這樣子，對嗎？

又答：假如是以粗淺的方式一起說明的話，他的用意是這樣子。原住民在台灣的社會有它的必要性，所以設立專職的組織跟單位。

又問：我想要再請教，因為我們也有辦旅遊活動，對不對？那我們跟觀農課辦的旅遊活動差別在哪裡？由觀農課主辦跟原行課主辦的旅遊活動差別在哪裡呢？觀農課是主辦觀光業務，我們原行課是主辦所有原住民所有的事物，如果旅遊的這一塊，不是針對原住民，我們怎麼跟觀農課來區隔？

又答：這部分跟代表報告，就目前原行課最近幾年在執行的計劃，就誠如剛才代表講的，旅遊的部分、產業經濟的部分，他的補助單位、上級窗口是原住民族委員會，所以就是由他的業務單位來執行跟分工。

又問：我的意見是說，在執行過程裡面，到底我們原住民受惠多少？課室的業務我都列出來，唯獨扶植產業這一塊是我們有一些需要討論的，國民年金也是針對原住民的嗎？只有瓦斯，因為瓦斯是全鄉的人都有都能夠申請，在服務的時候會一併服務。比較有意見是扶植產業這一部分，我認為原行課對原住民觀光的扶持力道太小，或是參與的廠商太少，扶植所有產業人士的培植用力太小，你覺得呢？

又答：這部分跟代表報告。我們扶植產業計劃他已經執行了四年。第一年是先期推動計劃，當然我們產業的部分小旅行，是在106年度開始，所以今年是第五年了。誠如剛才代表說，這個計劃在執行的時候原住民的部分比例太少，這部分其實他的比例是不少的。其實我們把瑞穗鄉原住民的部分通盤性的去做說明，我們在執行前面幾年的時候，有把我們鄉內有在做產業的，有意願的個人或團體有去做徵詢，甚至有辦一些相關的培力課程，目前的單位有19個單位。

又問：其實我知道，寫了這麼大的計畫，在執行上公所的人力也不是很多，我知道很辛苦。我是希望，既然我們拿了這麼重要的計畫，我們希望能夠針對原定計畫的內容去執行。當初我們有說產業扶植計畫，我們是要做什麼？就是要做原鄉的部分，希望就業機會多一點，產業能夠發展好一點，然後也能夠解決就業的問題，還有各種的扶植。可是這幾年來，現在已經是第五年了，我發現，我們目前的成效，我看不出來有什麼成效，除了奇美，有沒有一個部落可以自己成長。我去年在質詢的時候，我也有講到這部分，有哪個部落可以自己接單？我們沒有一個標竿，所以當初我的建議，我們有那麼多的扶植團隊，我們一定要先挑一兩個讓他扶植起來，讓他們再去帶別的團體，我們目前連母雞都沒有扶植出來，未來怎麼辦呢？

又答：其實剛才我有報告，說這 19 個單位，其實我們不是以部落。

又問：19 個單位是原住民的單位嗎？或是一半是原住民單位？

又答：有過半。因為扶植產業計畫，其實我們在申請的時候有經過原民會的審查，他也了解瑞穗鄉的結構比例，所以這個部分原民會也是知道產業別、族群別有這樣的比例的關係。他們每個月有跟我們訪視業務的時候，也針對這個部分有做充分的溝通跟討論。他們建議我們說，盡量不要以身分別做輔導對象，會讓這個計畫的效益受限，他希望瑞穗鄉是以觀光農業，甚至文化

的部分，這是我們一個很大的亮點。原民會是希望藉由這個計畫，以鄉來去做規劃，然後把 17 個部落先從有意願的開始去做，然後慢慢地扶植起來。

又問：我有一個建議。其實在我看來，我們有很多的產業，跟很多的團隊都不錯。但是你怎麼去說動他們？你的誘因有沒有？像我們一開始只做一次，這樣他們如何成長？很難一年裡面給他三四次機會，讓他們有信心，一年才辦一次，到後來你有辦兩次，我覺得熟練度不夠。第二個，跟部落溝通不足，他們害怕，他們擔心，但是我們公所沒有讓他們覺得，是他們強而有力的支柱，所以大家都害怕。我也覺得，我們欠缺溝通，我們應該幫部落他們在害怕的時候，我們有沒有面對面的去溝通？而不是在會議上的溝通。我也知道你們會議開很多，如果我覺得這個團隊不錯的時候，我有沒有親自去跟他們聊，然後我希望你們能夠怎麼樣？可以怎麼做？這樣來的實質一點，這一點你們做的不多！

又答：這個部分其實我們都有做，也有做相關的紀錄。我們針對除了這 19 個單位以外，還有其他有意願加入的個人跟團體，培力的諮詢跟一些輔導，我們都有很完整的資料庫。所以會後的時候可以把相關資料提供給代表看我們這幾年輔導的成果。

又問：我們一共申請到多少經費？第一階段 100 多萬，108、109、110 最高申請到 3 仟萬要執行完畢了，到底我們申請到多少錢？這全部三年？

又答：我們的總經費是 2600 多萬。

又問：就我看 2600 多萬花下來，我們原住民的產業的成果是這樣，我認為他的邊際效益太差，也太少了！我知道很辛苦，部落要配合也是需要很大的力量去推展，但是我們不能放棄。但是三年來結果是這樣，我會覺得有一點失落感，這麼多錢？

又答：中間有 1 仟 100 萬左右是資本門，真正用在培力的部分大概是 1 仟 500 多萬。

又問：這個計畫結束後未來呢？我們還是繼續寫計畫嗎？

又答：這個部分跟代表報告，我們這個月就是經由這個計畫籌組合作社的，他們創立會議 5 月 20 號的時候，等到創立相當的幹部組織確定之後，會送縣府核備，基本上這個組織他立案之後就可以去做試營運的動作。剛才代表有說，我們小旅行的部分，其實我們的小旅行已經變成常態性了，就是我們每個週末都有場次，這 19 個單位他們也都準備好了。

又問：你會不會認為原住民以後會被稀釋掉在這裡面？另外你的合作社是原住民合作社嗎？

又答：這部分我們籌備主委是陳立明。

又問：他只要成立之後他就結束任務，結束任務的理事長那才是重點。我認為我們原住民在這裡面會被稀釋掉，我們所有的經費，申請到裡面之後會不會被稀釋掉？非常有可能！我們的資金不多，我們原行課扶植了那麼久，三年的時間，目的最後是成立一個合作社，這個合作社又不是以原住民為前提，你認為原住民有沒有能量在裡面生存？

又答：其實合作社的部分，他的組織成員，原住民是有過半，他們討論的狀況，他們也會陸陸續續地招攬一些會員進來。當然因為初期的關係，目前是有八個，他們先擔任社員裡面的幹部，所以我們在下半年的時候都會有很多的規畫，特別是扶植計畫，不管是軟體面或是硬體面都會做一個充足的準備，也希望這個計畫，特別是技術的部分能夠轉移到合作社，如何繼續來做這個計畫的相關工作。

又問：以後這個是標案嗎？還是直接給他們做，由他們寫計畫？

又答：因為公所這邊的經費都要按照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去辦理，所以我們的經費超過 10 萬，也是要以採購法去做上網招標的動作。

又問：所以也不見得是合作社會標到？

又答：合作社他是有符合競標廠商的資格。

又問：他是符合資格，但是也不見得會標得到！是這樣子嗎？

又答：這部分我們公所在做很多的計畫跟規畫的時候，我們都會把標案設計好，我們未來的廠商合作的對象。

又問：就是你的標案是為他而設計，這樣的意思嗎？

又答：其實不會特別的針對某個廠商，我們會把我們的需求條列出來在我們的標案裡面，我們會盡量找到符合我們需求的廠商。

又問：我還是要就教於你，我們成立合作社的目的，只是為了推廣我們觀光業務，還是希望原住民在這裡面有一定的成長跟發展？

又答：謝謝代表寶貴的建議。其實我們這個計畫，照我們的規畫去做，去執行，或許我們的規畫或執行沒有讓代表充分的了解，我會後之後再把相關資料給代表。

又問：還有一點，合作社有獎勵的補助，如果你是以前原住民的獎勵補助，我們是要與全國的合作社一起來評比，這個部分要很有實力來評比。我比較在意的是，我們瑞穗產業資源這麼豐富，原住民的產業，還有旅遊這一塊到目前為止還沒有很上軌道，這是我比較在意的。我們原住民行政課拿那麼多資源，拿那麼多人力在這上面，我是非常擔心。希望要給原住民機會，原住民行政課就是要扶植原住民，從沒有到有，讓我們的經濟能夠更好，讓每個家庭能夠更好，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努力，課長，可以解釋一下嗎？

又答：其實我們這邊所做的努力，不管是課程或是培力上，我們這邊的資源，原民課辦的工作事項，都會以原住民優先的原則，如果他的名額有限的話，我們這邊會以原住民為優先；如果名額還有空的話，也為了讓我們計劃執行比較有效率，所以我們會開放給鄉內其他有意願參與的鄉民。

又問：目前我們所有扶植的團隊裡面，你覺得哪幾個是還不錯的？還可以繼續發展的目前？

又答：目前可以獨立營運的部分，當然有奇美部落，還有梧繞部落陳立明的團隊，還有偉祥好茶工作室。

又問：好茶工作室本身沒有我們他們本身就很好了，他自己就可以接案子。

又答：就是加納納那邊陳明翰頭目，他那邊也有一個工作室，還有陳彥，他也有意願去接這個部分。

又問：陳彥工作室有意願？但是我們現在已經花了 1000 多萬的經費，到現在才說他有意願，那這三年就等於沒有什麼成長！只成長一點點，過去剛開始接的時候差很多，我是希望課長花一點心思。

又答：其實我的重點是說，這計畫只是要成立一個平台，不管未來是由合作社，還是相關的組織，或是鄉內的產業聯盟，繼續針對這個平台做一個權利義務的分工。其實這個計畫的宗旨，是說

他要永續，可以扶植原住民部落的部分，這個計劃的串聯就很重要了。這個計畫他有一個很大的功能，我們要串聯各個部落、各個青農，有一個互信的平台，能夠讓他們去談未來怎麼合作，未來怎麼一起去規劃。

又問：這些不是這三年都可以做了嗎？這三年你應該都在做了，我覺得這三年就有點浪費了！我希望未來我們還要繼續寫計畫，我希望，就我們計畫的內容，對我們原住民的產業能夠多著墨一點，好不好？

又答：這部分跟代表做個補充。我們扶植聚落全國有很多的單位，他們去做扶植計畫的執行。我們瑞穗這邊預計要成立合作社，有符合原住民委員會的進度，也代表瑞穗未來產業可以做一個平台，去建立這個機制。

又問：因為你每個關卡都符合原民會，其實我覺得那些委員也不了解瑞穗在地的狀況，我要我們內部軟體的部分能夠做好，什麼不是每一項都符合？只是對經費的核銷而已，但是做的成效是不是真的達到？我們需要的目的，這個部分我希望能夠再努力，好不好？課長謝謝。

又答：好，謝謝代表。

又問：鄉長好，辛苦了。我當代表已經七年了，就是希望原行課對觀光跟旅遊這一塊，還有農事體驗這一塊，希望有所成長。我真

的很緊張、很擔心。我看洛神花不錯，但是我覺得洛神花目前他們自己也感覺沒有辦法獨立的運作。我現在是很羨慕玉里的織羅部落，他們的旅遊行程真的非常棒，然後可以自給自足，可以自己招攬客人。雄獅旅行社配合他今年所有的流程已經報名完畢，完全沒有剩餘的名額。這個部分我們也花了三年的時間，也花了很多的心思跟心血，鄉長也對原住民事務這麼關心，我是希望進度能夠超前，未來我們拿了很多的計畫，希望對原住民事務有推波助瀾，把很多的產業以及農事體驗都能夠上軌道，是不是我們就先輔導一到三個？讓他們可以上來做一個母雞，慢慢再拓展到其他的部落，所以我希望鄉長剩下的任期我們可以一起來努力一下。

鄉長答：謝謝代表在擔任代表這段期間，大家有目共睹。其實這個案件從一開始，我們看到玉里鎮有小旅行，我們就開始請(問)原住民行政課，我們為什麼不能做？所以做到現在第五年了，當然這裡面還有一些要加強改進的，不過我們公所同仁真的很辛苦，因為以前的業務幾乎沒有這個東西，所以我們原住民行政課……我來的時候，好像只有 10 位，現在有 15 位，包括約僱人員，不管奇美文物館的管理跟策展，然後我們的部落小旅行，一陳報馬上就通過。原住民委員會平時他也會派員來看我們各項的工程，或是所有的計畫執行情形，

也得到很正面的評價，這部分我可以跟代表保證。去年我們的公共工程也得到花蓮縣特優獎，表示我們每筆錢都花在刀口上，而且真正的是依照我們的目標、部落的需求去施作。小旅行的部分，真的給我們原行課帶來很多的學習跟工作的壓力。因為大家都很期待我們，還曾經有原住民委員會在瑞穗舉辦研習，後來南投縣政府還組隊來參訪奇美部落。剛才代表很關心的就是說後續的部分，我們花了那麼多的心思，結果沒有辦法有很多的部落呈現自我的獨立，或成長的部分，甚至我們可以引導到其他的周邊產業的結合。這個就要講到各個地方帶頭的人，就像我們的代表，妳投入在每一個工作上，就像娜魯灣部落妳都主動的去協助他們，因為他們沒有人才。這幾年來我們針對這個部分，也希望部落裡面能夠再找一些人出來。溫泉部落我們的林頭目，他說我年紀大了，不要再找我，可是沒有人來接他的東西；甚至我跟事務組長開會的時候，你們要什麼我們給你一個方向，你要有人來呀！你不能沒有人，就算我們這邊一頭燒，他還是沒有辦法後續跟上我們的腳步。如果說要培力，公所辦得太多了，這些培養的人，有沒有正式投入到我們未來要做的一些計畫裡面！有很多的因素，家庭因素、經濟的因素，所以讓他沒有辦法全心投入。現在我們扶植產業計畫的部分，也都依照

我們的計畫執行，我們原住民委員會，每一個月都有 CPC 的輔導團隊，這些都是專業的教授來給我們指導。我也都會看會議記錄，以他們在全國輔導的經驗，來提供給我們公所，跟配合的團隊來做相互的學習成長。但是有很多他們沒有辦法吸收，現在最重要的是部落要有人有意願，我也曾經有很多的機會，拉加善的美食也可以呀！

又問：其實我記得，我們在第一年辦部落小旅行的時候，真的連玉里鎮公所鎮長都讚美。我們瑞穗部落的小旅行第一、第二年的時候，表示他們那邊還 OK，可是他們現在比我們厲害！我曾經陪著做部落小旅行，所以我有感覺到大家有心要做，但是問題在哪裡？就是做了之後他的成本，他的收益誰來墊付？這些款項，這些種種的問題，我們更要細心的來看。部落小旅行的每一個活動，他們是臨時組織起來的，一個團隊很有心，我要先墊付 5 萬，誰要墊呢？這是不是一個問題？我不知道我們有沒有發現問題；第二個，為什麼他們不願意再繼續？他們發現，執行之後錢很慢下來，因為本身資本就不是很高，也不是有資金的人，所以這個部分他就是會有問題。

又答：其實這個部分，因為每一次辦活動完我們都會開檢討會，針對這個部分我們也跟主計還有承辦課，只要可以預借的，我們都可以預借。

又問：後來解決了，但是大家意願已經降低了，然後最主要我一年只辦一次，這也是一個問題！

又答：其實並不是這樣。我們是很希望每一個人都擔一點，都有一次機會，也有重複的，因為有時候沒有時間配合。我們每一次開籌備會，只要我們把行程弄出來，每個單位都有一次到兩次，你願意的話還可以增加，因為我們是一個很良性的，這個部分我們再來研討。

又問：還有一個模式已經是過去了，我提一下。就是他一個團隊裡面，當時你雇工，你就是要那麼多人，其實他們可以精簡人。

又答：這個部分跟代表報告，每一個執行的單位，你自己一定要換算你的成本，你要降低你的成本，只要讓遊客值得票價，而且下一次想再來，這就是我們各個單位要去努力，我們公所現在是這樣做。其實最主要合作社的成立，就是要輔導他，以後他們可以自給自足，公所就是輔導跟行銷，後面的自我成長，你要自己去經營。玉里有好幾個合作社，在全國都有排上名次，他可以自己寫計畫。我們輔導的目的也希望是這樣，然後公所來做，公所應該做的事情，其實陳國政代表昨天也講，鄉公所來主導所有的產業的結合，我說鄉公所就站在輔導的立場，我們不是公司。

又問：合作社是未來，我們沒有辦法管理，他們是獨立自主的！

又答：合作社是可以直接跟縣府申請計畫，他們就可以直接申請，公所有的他也可以來，給他多面向的去經營。現在是自由經濟的時候，你如果沒有辦法去突破，未來也是會沒有了！就像我們最近收到芒果產銷班，他們說要解除班了，我們也輔導好幾次，但是我們也尊重，因為芒果不太適合我們這裡，因為他們沒有辦法再生存下去。

又問：不過我有點擔心，我們未來合作社的型態變成是獨立自主，原來我們花了那麼多的心思是要扶植，也是希望我們原住民在這一塊能夠有所成長、有所收穫，如果他是獨立，我們也沒有辦法去掌握這裡面的，但是有點可惜，也有點擔心，未來合作社，原住民是不是能夠在裡面一起來成長，一起來運作？

又答：其實他也可以用他合作社的法人身分來跟公所申請，或是請求公所辦哪些，我想我們都會採納。只要有上級的相關經費，我任內我應該會持續的來做，未來接續的人，他會不會重點放在別的地方，或是加碼在這個區塊，那就由後續的主政者，由他去決定，不是我可以決定的。我下台就是下台，只要在我任內，全面性的跟全國 55 個原住民鄉來做一個比較。我們這幾年在原住民委員會的成績、經費的爭取，都得到原住民族委員會很大的重視，尤其原住民族委員會各局處長，都很了解我們瑞穗鄉在做什麼？有任何訊息還會透漏給我們，我們的互動都很

好。甚至我們遇到問題的時候，我都親自去找承辦找處長，找主秘，跟他報告我們現在遇到這個困難，我們要怎麼解決？這部分他們都知道，他們都了解，所以能夠給我們的很多的空間，來把計畫完成。所以我擔任鄉長到現在，沒有退回過上級補助的各項經費，不管是建設課、觀農課，大家都很拼命，做到不行，秘書跟我都一起下去，就是要把錢留住，這也會影響到上級補助單位的執行率。所以這幾年我們幾乎是百分之百的執行率，上面才有辦法繼續給你這個經費，他們也很在意這個執行率。

又問：鄉長，未來合作社成立之後，我希望原住民相關的旅遊，希望原行課這裡，秘書這裡，還有鄉長這裡，可以多多的協助跟幫忙，畢竟目前也有很多人會回鄉，回鄉之後要做什麼？就業的機會，產業的發展，希望能夠多多的幫忙！我們也有提案，所有的產業，在奇美策展的部分，希望能夠給講師多一點機會展露頭角，也能多發一點新聞稿，讓他們有更好的機會；其他的部落也希望能夠多多做，合作社成立之後，希望能夠扶植我們原住民的產業。

又答：這部分謝謝代表提供的意見。奇美文物館我們每一年都會請部落，有意願的頭目先講。今年我們是輔導溫泉部落，去年是馬立雲部落，再前年是梧繞部落。部落願意來參與的，我們就規

劃、做訪視、做資料的整理、還有盤點全部，弄到好的時候，我們才會排在奇美文物館來策展。策展以後把東西還給部落，由他們去管養，基本資料我們還是會保留檔案。

又問：我今年有提三位工匠師，一個是雕刻的，兩個工藝，這個部分也麻煩去接觸、準備。

又答：我想這個部分都可以納入。因為我們是計畫的，大概前一年，我們會把明年要做的都把它立進去。因為有一些經費要編列，你如果有臨時進去的，在經費跟空間可以配合的，我想這部分我們都會全力來協助。舞鶴展售中心完成之後，只要符合規定的，我們都歡迎，但是在地優先，輔導的產業為主。你不能把我的公共區域讓給其他縣市，除非有大館帶小館，或是策略聯盟的，這部分我們尊重，因為我們的東西有時候也會到外地去，用這樣互利的原則來做，這樣會對我們地方上更好，甚至我們可以透過聯展，讓我們的東西也給別人看到！

又問：如果這些工匠師有計畫要進來，希望能夠提前告訴他們，他們也可以做更好的準備，好不好？

又答：好。

又問：謝謝鄉長。

又答：謝謝代表。

黃忠治代表問：課長早安，關於各村的排水溝跟產業道路的劈草跟修剪，他一年的經費是多少？

民政課長答：一年有 14 萬 8000 元，這是由花蓮縣政府補助，以上報告。

又問：有沒有規定是要劈那一條水溝或是劈哪一條產業道路？有沒有這個限制？還是村辦提報給你們公所？

又答：如果他們要執行這項經費，他會先寫一個計畫進來，主要他會有一個圖，針對他村內的區域，如果他跨區域，我們就會有一些意見，要以他們自己本身的村裡的位置為要件；當然他裡面的項目，一般村長提送的部分，大部分都是雇工、砍草，原則這個在執行上，項目上是沒有什麼問題，因為花蓮縣政府在核定這項經費也有相關的條件，例如資本門的部分，有一些項目他可能就沒有辦法用這些經費來處理，它主要是給村長，針對村內有一些比較急迫性，但是規模沒有那麼大，就像剛才代表提到的環境清潔，雜草清除、水溝的髒污，它可以透過雇工的部分來做處置。

又問：這個部分民政課有沒有去驗收？

又答：跟代表報告，他這個所有的案件核銷，我們的村裡幹事在蓋這個章的時候，還有村長蓋這個章的時候，他就是要做驗收的動作。

又問：我們最近發現到民眾的反應，有些我們村辦劈草的這些產業道路，包括野溪沒有劈得很乾淨，甚至民眾自己下去劈去，整理這些產業道路，像這樣的情形民眾的反應我跟課長說明，反應不是很好。颱風即將到來，這些野溪都沒有真正落實，按照你的經費沒有真的確實落實，為什麼民眾會反映給我們代表會的同仁？就是你們沒有監督好！14萬一條水溝，一條產業道路，你要劈多長，所以我特別強力要求民政課，關於落實的部分、會勘的部分，請村辦公處的村幹事要去會勘，可以嗎？

又答：可以。

又問：請課長回座。

又答：謝謝代表。

又問：鄉長。在第21屆的第三次會議，本席特別提到瑞岡橋的改善，跟人車分流這個部分，在今年有關於交通部公路總局有一個計畫，叫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特別感謝公所邀請我們代表會來參與說明會，本會主席，包括所有代表同仁一致通過，瑞岡橋要整建還是要改善，來自於193線興鶴橋以北來做拓寬的案子來提報，本會特別特別重視。關於193線的拓寬跟瑞岡橋的整建或是人車分流，我相信鄉長很清楚，瑞岡橋很窄，尤其文旦柚採收的時候，民眾要經常走這條橋到瑞穗市區，我們再看劍瑛大橋完工，但是劍瑛大橋完工以後，他沒有

像瑞穗鄉裡面有一個奇美部落，除了山興里以外就沒有了，所以我們有需要改進或是改善這一座瑞岡橋。我建議鄉長由鄉長自己定奪，我剛才說的，今天本會主席特別特別強調這個瑞岡橋，鄉長你有什麼想法嗎？

鄉長答：謝謝忠治代表很關心，193 線由縣府來管養，但是這一條，當初施作的品質是非常不錯，可是現在不符現在的時空背景。因為車輛非常頻繁，所以後來才有北岡大橋，希望在台九線要進入鶴岡的部分，甚至要到奇美的，有一條替代道路。現在鶴岡大橋代表也都很關心，如果兩部車相會的時候都要很小心，橋上有機車或老人 4 輪的代步車，都會影響到交通的流量跟安全，所以上一次提報以後，這個部分我們有建議給花蓮縣政府，希望他爭取到前瞻計劃的經費，甚至花東基金。但是今年的經費投注在花 64 線，那個有 3 億多的經費，這個部分可能縣長還在排定。代表跟我們都非常關心這個事情，這個也會影響到我們到奇美的道路，我想這個部分我會再正式的跟縣長做報告，希望能列入花蓮縣政府明年重要的工程計畫裡面，然後才會送到中央，中央才能夠優先處理，我們提出來的計畫，他也要考量花蓮縣全盤鄉鎮的分配跟優先順序，這個部分我一定很支持代表的建議。尤其在富興以北的部分，道路拓寬，甚至邊溝的整治，現在有幾段已經完成，因為富興有幾個排水的地

方，第六鄰那裡工程已經在施作了，未來做完以後，就會增加兩邊的施工，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會再向縣長來提報，甚至交通部生活圈的部分，我們之前是做瑞港公路 OK 到奇美 1 號橋前面，這個部分已經完成，未來我們還是會再提報，我想只要是符合規定，代表剛才講的秀山橋，因為橋樑大概都是縣府在管養，所以這個部分如果允許的話，我們也來做建議。

又問：鄉長，照你這麼說，瑞港公路今天完成了 3 億多？

又答：不是瑞港公路，是花 64 線。

又問：花 64 完成了以後，瑞岡大橋沒有改善也是行不通？

又答：對，所以這個部分。

又問：因為這座橋跟花 64 息息相關。

又答：這個部分，代表提的時候已經報給縣府了。因為 193 線是屬於縣管的道路，所以我們只能反映給縣府，由縣府來主導，因為這是他們的管轄區，這件事情，如果我碰到縣長我還會告訴她這件事情，請她是不是可以優先在今年列入花蓮縣改善的重要工程，她們才會去做規劃設計。

又問：好，謝謝鄉長，請回座。

又答：謝謝代表。

又問：關於原住民保留地，我相信每一位代表都很關心。本席每一次定期會的時候都會提到，埔憂段跟大肚華段還有梧橈段，從上

次到聚會所來做說明，跟九河局來協助，鄉公所今天我要特別說明，我們強力的要求課長，請你把這三個地段，能夠在最近能夠有一個成果。說老實話，最近年輕人參加聯合豐年祭，常常問我們兩位代表，說原保地到底情形怎麼了？不然的話，我們來參與你們的質詢，我們跟你一起來聽聽，你們到底有沒有跟公所來質詢！但是我們的回答是暫時不要，我們先看看公所的態度跟進度到底如何了，如果不行，我們下個會期，你們從桃園過來在 2 樓，來聽聽我們兩位代表的質詢，有關原保地部分，希望公所針對兩位代表，關於這三段，乃至於其他的鄉內原保地的部分，進度要加快，好不好？我要問的是這三個段，目前的情形是怎麼樣？

原行課課長答：感謝代表的提問。這三大段目前我們土登人員也有列管，目前我這邊的訊息，這三大地段目前有兩個部分要去做釐清，第一個是河川區域線的部分，我們要跟九河局去確定地號的範圍，不能在河川區域線內，我們會逐筆的去釐清；第二個部分是分配的部分，這三大地段有部分是沒有核定的清冊，我們要按照原開辦法的分配規定去做辦理。

又問：課長，這些證件資料都齊全了？沒有齊全的我們不要管他！很多族人就覺得很奇怪，等了 2、30 年，你們一直在拖，資料齊全你送上去，資料不齊全的就不要處理它，不然要等到什麼時候？鄉長也在等頒發，這也是鄉長的想法！

又答：這個部分跟代表報告，我們都有積極的在處理。我們這邊有列管，也有一個清冊，處理這些也都有相關的法律程序。我們這個部分也會請承辦人員，跟代表，跟申請人講清楚，有關程序的部分。

又問：上次有一個民眾陳情案，屋拉力段聚會所，陳情的內容，這個廁所對風水，尤其漢人比較注重風水，所以陳情案裡面，公所到現在都還沒有答覆給民眾，到底是怎麼了？

又答：這個陳情書我們在四月底收到，他陳情的土地是屋拉力段 761 號，就是聚會所的對面，這部分我們收到之後有先做一個內部簽核的程序，要確認地上物是哪個課是權管的，目前本課這邊沒有相關的登記資料，有會各課室，目前初步的盤查也是沒有相關的登記資料。所以這個部分，我有先跟農會總幹事這邊先確認，他給我的回覆，是說那個地方可能是縱管處蓋的，大概是在 20 年前的時候。我這邊也有跟縱管處的韓課長電話確認，他們對這個建物有印象，他說應該是縱管處的，所以這個陳情書已經轉到縱管處，請他們做一個調查確認，目前的程序是這樣子。

又問：好，謝謝課長。

又答：謝謝代表。